



淄博第四中学

应 急 预 案 手 册

2019 年 8 月

目 录

1. 前言	4
2. 淄博四中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6
3. 淄博四中突发集体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11
4. 淄博四中学生宿舍楼紧急疏散预案	13
5. 淄博四中突发外来暴力侵害事件应急预案	15
6. 淄博四中突发地震应急预案	16
7. 淄博四中晚自习突然停电应急预案（校本部）	20
8. 淄博四中晚自习突然停电应急预案（南校区）	22
9. 淄博四中突发传染性疾病预防应急预案	24
10. 淄博四中中学生突发伤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25
11. 淄博四中突发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26
12. 淄博四中教学楼紧急疏散预案	28
13. 淄博四中突发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30
14. 淄博四中教学楼防震疏散演练方案	33
15. 淄博四中突发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35
16. 淄博四中突发危险物品事故应急预案	36
17. 淄博四中突发工程建设事故应急预案	37
18. 淄博四中突发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	39
19. 淄博四中突发大型活动事故应急预案	40
20. 淄博四中诗歌节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3
21. 淄博四中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46

22. 淄博四中中学生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48
23. 淄博四中突发溺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49
24. 淄博四中中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安全应急预案	50
25. 淄博四中预防 9.18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51
26. 淄博四中学生干部暑期夏令营应急预案	52
27. 淄博四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测试应急预案	54
28. 学业水平考试安全工作应急预案	57
29. 高考安全工作应急预案	59
30. 淄博四中中学生校园体育活动安全应急预案	61
31. 淄博四中中学生体育专业队训练安全应急预案	62
32. 淄博四中校舍安全管理制度	63
33. 淄博四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65
34. 淄博四中危化物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68
35. 淄博四中中学生实验课伤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69
36. 淄博四中音乐教室安全应急预案	70

前言

多年来，上级及社会各界对我校的安全应急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与帮助，我校始终把师生安全应急工作当作大事抓紧抓实抓好，全校师生无违法犯罪行为，未出现安全事故，切实保障了全校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学校教育教学秩序井然有序，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一、践行人本管理理念，安全应急管理工作指向明确

学校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治校理念。人本管理的前提条件是依靠人，最终目标是发展人。我校把校园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作为学校工作的前提条件来抓，生命第一是我校安全应急工作的宗旨，它是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我们积极重视把“关爱生命”的意识灌输给每一位老师、学生和家長。我们还明确地向全校师生提出了“以预防为主，防范于未然”的安全应急管理思想，使安全工作在高度重视、步调一致的氛围中顺利开展。

二、构建立体式校园安全应急保障系统

1. 严格管理，确保安全

安全是学校工作的重中之重。为确保学生安全，学校始终实行严格的学生出入门制度，学生上课期间，必须有班主任或政教处领导签名的请假条方可出入校门，住校生无特殊情况禁止出入校门。

2. 健全机构，搭建网络

学校成立了校园安全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各年级组长、教师及卫生室工作人员担任组员。学校制定了班级、年级、学校三级安全网络，下设有四个小组：以政教处、团委、学生会为中心的学生常规安全检查和文明监督小组；以总务处为中心的学校设施、设备、食堂安全检查小组；以教务处为中心的教育、教学安全检查小组和以法制副校长为中心的校园保安小组。每个小组都明确责任人，签订安全责任书，各个小组在学校要求下，细化责任内容，落实安全措施，并以此形成有效的长期的管理机制。实行校长、书记一起抓，分管领导重点抓，教务、后勤、德育等职能处室具体抓，形成了职责明确、协调配合的组织领导机构，从组织上确保创建工作扎扎实实地得到深入开展。各条线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各组员及班级、年级、学校三个层面的安全工作联络员汇报工作情况，并及时制定相应的对策。

3. 加强协作，构建屏障

学校安全工作离不开各执法部门的支持与帮助，为此我们与般阳路派出所、淄川区消防大队、淄川区防疫、卫生等部门结成了友好单位，共同合作，构建了强有力的安全应急屏障。

我校安全工作多年来一直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与配合，特别是公安部门的支持是我校做好安全工作的有力保障。我校聘请了校外法制辅导员（淄川般阳路派出所领导）和法制副校长（淄川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领导）。定期到校举办法制报告，开展安全教育、普法教育等活动。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预防未成年学生犯罪，并自觉与违法犯罪行为进行坚决斗争。每年定期邀请淄川区消防大队对全校消防设施进行检查，并给学生和管理人員举办消防讲座或消防演练，提高消防意识，了解消防方面的知识，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提升应急逃生能力。每年都邀请公安、工商、城管等部门对我校周边环境进行综合治理，清除了学校附近安全隐患。同时，淄川区防疫站经常来我校督导食堂、食品安全情况，保证了师生饮食卫生和安全。

三、加强和谐校园建设，消除一切安全隐患

1、德育工作卓有成效，从思想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

营建安全、稳定、文明、健康的育人环境，是我校“一切为了学生，为了一切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的办学宗旨的需要。一直以来，学校高度重视全校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时时刻刻要求全体教职工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不仅要有安全意识，更要具备安全防范能力。

学校通过校长办公会、年级组长会、保安门卫工作人员会议，利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等形式带领广大师生员工认真学习《建设和谐校园、平安校园的通知》等重要文件，认真分析我校面临的形势，查找各年级、各部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增强维护社会稳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认识“创建和谐校园、平安校园”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迫切性，为我校的应急管理工作打下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2、重视师生的心理健康教育

我校始终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并逐渐步入正规化，现有专职心理教师一名，全面负责学校心理辅导健康教育工作。

四、制度健全、责任明确、应急工作扎实有效

安全工作来不得半点马虎，靠的是落实，靠的是明确责任，靠的是健全的制度。

1、制定和完善校园安全建设管理规章制度，是创建“和谐校园、平安校园”的活动内容之一。

我校长期以来实行领导干部 24 小时带班制度，及时处理学校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值班干部、老师和学生一起严格检查和督促学生一日常规的落实和执行情况，其中包括学生出入校门的常规检查，上课期间老师对学生的考勤情况，值班老师晚自习对学生的管理情况，宿舍管理员对学生的午休、晚休的管理等情况。

此外我校还制定了“安全重点部门的管理制度”、“危爆物品管理制度”等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校园安全文明建设工作责任追究机制。从制度上落实校长是学校第一安全责任人，带班干部是当天的安全管理责任人。学校各部门每学期初与安全责任人签订安全责任书，主要有淄博四中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目标管理责任书、淄博四中水电安全管理责任书、淄博四中财务安全管理责任书、淄博四中班主任安全管理责任书、淄博四中办公室安全管理责任书、淄博四中食堂经营管理责任书等。

2、学校不仅注重安全工作的人防，而且注重安全工作的机防和设施预防。学校在经费紧张的情况下，仍在安全设施上加大投入，近几年来，我校已投入 30 余万元对实验室、学生宿舍、教学楼、图书馆等重点部位补充新的干粉灭火器、更换应急照明灯，并且安装了远红外无线报警系统和红外闭路监控系统，确保了全校师生的人身安全和学校的公共财产安全，把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3、强调应急实战能力的培养，开展全校范围内的安全逃生演习。

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安全自护自救技能的培训，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的教育内容。政教处组织师生认真学习淄博四中有关宿舍，校园等安全规则，加强对师生心理素质的培养，每年都邀请交通安全和消防安全的专家开设讲座，学习安全自护自救技能，组织学生开展撤离火警现场等演习活动。比如：

(1) 每年由政教处主持，在消防部门和各新闻媒体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举行不同规模的学生火场逃生演练，效果非常明显，电视台、报刊等新闻媒体作过多次报道。

(2) 每年新生军训期间，邀请法制副校长和校外法制辅导员对全体学生作专题讲座，教育学生要知法、守法、护法、防范校园内暴力事件发生。

淄博四中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为了保护火灾发生时全校师生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根据《消防法》及公安部第 61 号令的精神，集合山东省《消防条例》的要求，特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一、组织机构的构成及职责

(一) 火灾指挥中心。火灾指挥中心设在办公室，由校长或分管校长负责总指挥，办公室主任和保卫科长协助。如果校长或分管校长不在场时，由办公室主任担任总指挥。夜间由政教处夜间值班人员临时担任火灾总指挥。

(二) 通讯联络组：主要负责一旦发现起火，迅速使用手机、单位内部电话或楼层报警电话等向火灾指挥中心报警，拨打“119”电话向当地公安消防队报警。负责了解火灾具体情况，清除车场路障与无关车辆，将消防车、消防人员引进火场。具体由以下人员组成：

组长：彭乃斌

组员：接报警值班室全体成员、发生火灾事故的部门负责人和志愿消防队员。

(三) 灭火行动组：

(1) 专兼职消防队。内部消防队设队长 1 名，组员 6 名，校园安全员 1 名，学生宿舍安全员 1 名，实验室安全员 1 名，微机房安全员 1 名，教学楼安全员 1 名，办公楼安全员 1 名。队长负责火灾现场指挥。具体由以下人员组成：

队长：分管教学副校长

成员：校内保安、实验室负责人 电教组负责人

(2) 志愿消防队。志愿消防队由正式教职工组成。志愿消防队的主要任务是协助本部门制定防火安全制度和防火责任制，经常开展防火宣传进行防火安全检查，维护保养好本部门的消防设施、器材。发生火灾时，积极参加协助扑救火灾，保护好火灾现场等。主要负责使用身边的灭火器、消火栓等设施 and 器材扑救初起火灾。具体由以下人员组成：

队长：教务处主任

成员：全体教师

(四) 疏散引导组：主要负责引导在场的师生从最近的消防疏散通道或安全出口迅速疏散到安全地带。由办公室、政教处、总务处、教务处等部门，各根据责任区范围组成疏散引导组。遇紧急状态时或听到通讯联络组的紧急广播后，分别向责任区内的关键位置派出人员，在白天用三角红旗，在夜间用红色手电筒，引导师生向安全地点疏散。政教处还须负责将全体师生集中在操场，清点人数。具体由以下人员组成：

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员：全体班主任

(五) 安全防护救护组：在保证自身生命安全的前提下，主要负责火场现场内人员的救护，并在指挥人员指挥下，有序地参与物资的抢救。具体由以下人员组成：

组长：分管安全副校长

成员：总务处全体人员、卫生室全体人员

(六) 工程支援

1、应急设备由总务处工作人员操作完成。①准备充分水源，察看水泵运转情况。②必要时切断电源。③察看排风、送风设备的运转情况。

2、重要设备和文件的保护。①学校确定的重点部位、易燃易爆物品及仓库要加以保护，防止火灾向该地区蔓延。②学校档案室、微机房、财务室要作为重点单位进行保护

3、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的处理。①遇有火灾时，工作人员迅速将临时使用的燃气瓶、仓库存放的油漆、胶水、酒精等要严加看管，特殊情况，可将此类物品移至室外，存放于安全地点。各部门依照上述要求，合理安排每名员工的工作职责。每名员工要认真履行好各自工作职责，坚决把火灾事故消灭初起阶段。

二、报警和接警处置程序

1、火灾指挥中心接到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发出的火灾报警信号时，要通过无线对讲系统或单位内部电话立即通知巡查人员或报警区域的楼层值班、工作人员迅速赶往现场实地查看。

2、查看人员确认火情后，要通过报警按钮、楼层电话或无线对讲系统立即向火灾指挥中心反馈信息，并同时组织第一梯队人员按照职责分工，引导人员疏散，扑救初起火灾。

3、火灾指挥中心接到查看人员确认的火情报告后要同时做到：（1）立即启动事故广播，发出火警处置指令，通知第二梯队人员，并告知师生不要惊慌，在疏散引导组人员的引导下迅速安全疏散、撤离；（2）立即启动送风、排烟系统和消防水泵等设施的，确保人员安全疏散和有效扑救初起火灾；（3）拨打“119”电话报警。

4、第二梯队人员接到消防控制室发出的火警指令后，要迅速按照职责分工，跑向火灾现场实施增援灭火，并引导各楼层人员紧急疏散。

5、单位员工发现火情后，要通过楼层电话立即向火灾指挥中心报告，并通过呼喊等方式，通知现场其他人员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灭火、引导人员疏散等职责。

所有报警信号无论真假，均以真火警处理。公安消防队火警电话：119。火灾指挥中心报警电话：5171271。严禁乱发警报或报警信号，避免不必要的恐慌。确认是误报的信号时，应立即解除警报并报相关部门与人员。警报确认属实后，各部门应立即遵循公司的紧急情况处理程序协调行动。

三、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

（一）疏散路线

依次按照由低楼层至高楼层的次序撤离，即：一层人员先撤离，然后二层再撤离，然后三层再撤离…依次向楼外场地进行疏散至操场。

（二）疏散组织

遇火灾等紧急状态时或听到火灾事故应急广播要求紧急疏散的指令后，分别向责任区的关键位置派出人员，引导师生向安全地点疏散。

教学楼疏散时：

1、任课教师在接到“学生可以撤离教室”通知前，继续控制学生情绪，让学生在教室内耐心等待。

2、任课教师不断提醒学生，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踩踏，组织指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撤离教室，按照一至四楼的顺序撤离教室，即：一楼、二楼班级首先撤离教室，然后三楼班级再撤离，四楼班级最后撤离（如遇拥挤低楼层班级优先）。任课教师要控制好楼道和楼梯口，教育学生下楼梯时，成一路纵队，有秩序地撤离，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

下的物品。

3、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一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一楼任课教师组织引导一楼板班级撤离教学楼后,继续在一楼组织引导其他楼层班级撤离教学楼,待所有楼层全部班级撤离教学楼后方可离开教学楼),二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二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三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三楼班级撤离教学楼,四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四楼班级撤离教学楼。

4、教学楼各楼梯口教师分工:

(1)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2)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由北楼梯通道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3)东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4)西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

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5、各班学生疏散、撤离方案：

●学生撤离顺序：按照低楼层优先的顺序撤离。

●全体学生疏散至操场，集合完毕后，以班级为单位，各班值日班长（或指定一名学生）负责清点人数，并向老师报告。

●各班集合位置：田径场升旗仪式各班指定位置

（四）疏散、集合完毕后：

1、校医、卫生室人员负责检查学生有无受伤等情况。

2、全体学生、教师听到学校的统一指令后，方可有秩序地离开操场。

宿舍楼疏散时：

1、宿舍管理员根据学生的火情报告，立即报警（直接拨打119，然后拨打271、203、230报学校办公室、政教处、保卫科及门卫、电告本宿舍楼五楼值班室）；并且就近提取灭火器跑至火情地点（208宿舍）实施灭火；同时对学生进行呼叫、引导，稳定学生的情绪，告诉学生不要惊慌一定听从老师和所有疏散人员的指挥，提醒学生尽量利用湿毛巾等物品进行防护，最大限度地防止烟雾袭击。

2、同时当班宿舍管理员立即向一楼、二楼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宿舍管理员奔至二楼后，迅速打开消防栓，快速拉出消防水袋，对火情现场进行灭火，待二楼火熄灭后，同时二楼学生完全撤离后，宿舍管理员立即关闭两个防烟门，然后宿舍管理员在二楼东楼梯口守候，宿舍管理员在二楼西楼梯口守候，认真、快速地对对学生进行疏导。

3、五楼值班室接到火情通知后，当班宿舍管理员迅速奔赴六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

4、当班宿舍管理员（五楼值班室）负责五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当班宿舍管理员（五楼值班室）负责四楼、三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

5、宿舍管理员对六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五、六层之间东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对五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五、六层之间西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对四楼、三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三、四层之间东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同时，宿舍管理员自二楼马上奔赴至三、四层之间西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负责二、三层之间东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负责二、三层之间西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一层东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一层西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

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院大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东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西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

6、办公室接到3号宿舍值班管理员火情报告后，立即拨打119报警，然后向学校主要负责人（校长）、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报告，然后马上通知门卫（准备迎接消防车）、1号宿舍楼一楼值班室、2号宿舍楼一楼值班室让其管理人员全部参与救火。

7、学校主要负责人、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分管副校长）立即对值班干部做出指示，尽快组织消防第二梯队人员携带灭火器（灭火器在政教处），赶赴火情现场对学生进行疏散，救火救

人，疏散过程中，每一个宿舍做好标记，以免漏掉受灾对象。

8、学生排撤离宿舍楼后，由负责疏散的老师引导学生有序地进入操场。将学生引导学生快速离开三号宿舍楼；体育教师负责引导学生有序地到操场指定安全地点集合；一名教师负责在安全集合地点对学生做出详细安排，并稳定学生的情绪，告诉学生保持冷静，一定要服从老师的指挥，不要乱跑，并清点人数)。

10、检查、清理现场(由当日所有宿舍管理人员负责)。

四、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

(一)火警发生时，处在现场的第一梯队的灭火行动组人员应当迅速赶往火警现场。若发现是误报，应立即回报消防中心室或总机室，返回工作岗位。如确是火警，则应就近使用手提灭火器或室内消火栓灭火。

(二)在灭火的同时，要通过大声呼喊等方式向周边的员工和顾客报警，提醒员工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报警、扑救初起火灾、引导人员疏散工作；提醒顾客在员工的引导下安全疏散。

(三)消防控制室通过远程联动系统迅速关该防火分区的防火卷帘等防火隔离设施，现场扑救人员应当关闭防火门。

(四)在其他楼层的第二梯队员工接到消防控制室或火场总指挥发出的指令后，立即赶到火灾现场实施增援灭火。

(五)若火势已经扩大，应马上停止扑救，迅速撤离。

五、通讯联络、安全防护救护的程序和措施

(一)火场指挥人员与消防控制室、各小组与消防控制室、各小组之间应当密切保持通讯联络，随时协调各部门间的灭火自救工作。

(二)在扑救初起火灾、引导人员疏散过程中，每名员工在做好自身安全保护的同时，要注意保护好顾客的人身安全。对受伤的顾客要引导其疏散到安全地点后迅速组织救治。

(三)一切自救必须本着先救人后救物的原则，每一名员的首要责任是保护顾客、同事及自身的生命安全。在抢救保护物资时，必须在单位或消防人员的统一组织下进行，严禁盲目冒险。

(四)将人员疏散到安全地带后，要做好安抚工作，坚决防止人员再次冲入火场。

六、注意事项

(一)火灾发生时，所有同事必须保持镇定，听从指挥，依照学校紧急处理程序处理。

(二)火灾发生时，电话仅供应急使用，无关人员未经授权，请勿擅自使用。

(三)在生命安全未受到威胁时，应坚守各自的岗位，尽力控制火灾的蔓延与扩大，直至相关部门人员抵达，并详细汇报最新的进展情况。

淄博四中突发集体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为有效预防和控制学校集体食物中毒的发生与流行，保障学校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学校和社会秩序，依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本预案。

二、组织领导

学校食品卫生联防联控工作由学校负总责，按照班级管理原则，切实加强领导。各班主任和学校通力合作，采取有效措施，共同做好学校食品卫生联防联控工作。学校食品卫生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行政领导、有关人员组成。负责统一指挥、统一协调本学校食品卫生联防联控工作；迅速贯彻落实省、市、区的工作部署和精神；掌握全校集体食物中毒的态势以及防治情况；协调本校防治学校集体食物中毒应急工作。成立集体食物中毒工作领导小组。

（一）控制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办公室、政教处职员

主要职责：

（1）制定学校集体食物中毒应急处理预案和监测方案，防治食物中毒工作的统一领导和协调。

（2）建立健全学校食品卫生安全责任制度、食物中毒责任追究制度、食物中毒报告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保证人员到位，责任到位，权力到位，保证指挥调度坚强有力。

2、宣传教育组

组 长：政宣室主任

成 员：政宣室副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

加强学校食品卫生的宣传教育，增强师生员工防病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指导、加强对师生员工的健康日常管理。通过手抄报、电视、网络、黑板报、校内广播、印发宣传材料等途径，使学生了解食物中毒的特点和预防知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3、安全保卫组

组 长：安全办公室主任

成 员：校内安保人员

（1）要根据卫生部门的建议对师生集体用餐、饮用水卫生安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把问题消灭在萌芽之中。

（2）要会同主管部门、卫生部门、工商部门、公安部门切实加大对校园周边地区饮食摊点的检查整治力度。

4、饮食卫生组

组 长：总务主任

成 员：各年级组长

（1）要积极开展学校爱国卫生运动，进行环境整治和预防性消毒杀菌，特别是食堂，要积极消除“四害”及其孳生场所，保障学校食堂环境卫生整治。

(2) 一旦发生学校集体食物中毒，要协助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按卫生、公安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三、突发事件的监测与报告

1、监测

严格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食品卫生法》的相关规定，加强对学校食堂及周边地区饮食摊点的食品卫生监督、监测工作，一旦发现学生集体用餐、饮用水卫生安全等方面存在问题，要及时通知有关单位进行整改，防范学校食物中毒事件发生。如有发现学校集体食物中毒，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情况。

2、报告

学校一旦发生食物中毒，应当在第一时间向上级部门报告，同时应立即将中毒师生送往医院救治，并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四、应急处理工作预案程序

1、学校如发现集体中毒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工作预案。

2、一旦发现食物中毒必须在第一时间通知校有关领导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

3、由副组长负责组织把中毒的师生送往医院进行抢救，确保在第一时间保证师生的生命安全。

4、由组长负责组织调查事故原因，如怀疑有人故意投毒，向公安部门报告并进行立案侦察；防疫站同志到达后立即提取 24 小时的留样并进行检查；组织人员进行调查询问相关的人员，弄清中毒事件的起因并采取有效措施把中毒人员控制在最小的范围；配合其他部门进行有效的工作。

淄博四中学生宿舍楼应急疏散预案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一、地点部位：假设淄博四中 3 号宿舍楼 208 宿舍

二、火灾原因：假设某学生违反学校宿舍管理规定，在宿舍玩火，引起火灾。

三、具体实施程序：

1、XX 宿舍一名学生大声连续呼叫：着火了……XX 宿舍全体学生一边向一楼值班室奔跑，一边继续呼叫：着火了……XX 宿舍学生到达值班室，马上向当班宿舍管理员报告火情后，立即逃离 3 号宿舍楼逃至安全地带。

2、宿舍管理员根据学生的火情报告，立即报警（直接拨打 119，然后拨打校内电话报学校安办及门卫、电告本宿舍楼五楼值班室）；并且就近提取灭火器跑至火情地点（xx 宿舍）实施灭火；同时对学生进行呼叫、引导，稳定学生的情绪，告诉学生不要惊慌一定听从老师和所有疏散人员的指挥，提醒学生尽量利用湿毛巾等物品进行防护，最大限度地防止烟雾袭击。

3、与“2”同时当班宿舍管理员立即向一楼、二楼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宿舍管理员奔至二楼后，迅速打开消防栓，快速拉出消防水袋，对火情现场进行灭火，待二楼火熄灭后，同时二楼学生完全撤离后，其他当班宿舍管理员立即关闭两个防烟门，然后宿舍管理员在二楼东楼梯口守候，宿舍管理员在二楼西楼梯口守候，认真、快速地对对学生进行疏导。

4、五楼值班室接到火情通知后，当班宿舍管理员迅速奔赴六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

5、当班宿舍管理员（五楼值班室）负责五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当班宿舍管理员（五楼值班室）负责四楼、三楼，向学生大声呼叫，同时逐个宿舍敲门，告诉学生火情，并且迅速对学生进行疏导。

6、宿舍管理员对六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五、六层之间东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对五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五、六层之间西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对四楼、三楼各宿舍通知完毕后，马上奔赴至三、四层之间东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同时，宿舍管理员自二楼马上奔赴至三、四层之间西楼梯口负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负责二、三层之间东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宿舍管理员负责二、三层之间西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一层东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一层西楼梯口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院大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东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一名教师负责宿舍楼西门对学生进行引导、疏散。

7、政教处接到 3 号宿舍值班管理员火情报告后，立即拨打 119 报警，然后向学校主要负责人（校长）、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报告，然后马上通知门卫（准备迎接消防车）、1 号宿舍楼一楼值班室、2 号宿舍楼一楼值班室让其管理人员全部参与救火。

8、学校主要负责人、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分管副校长）立即对值班干部做出指示，尽快

组织消防第二梯队人员携带灭火器(灭火器在政教处), 赶赴火情现场对学生进行疏散, 救火救人, 疏散过程中, 每一个宿舍做好标记, 以免漏掉受灾对象。

9、学生排撤离宿舍楼后, 由负责疏散的老师引导学生有序地进入操场。将学生引导学生快速离开三号宿舍楼; 体育教师负责引导学生有序地到操场指定安全地点集合; 一名教师负责在安全集合地点对学生做出详细安排, 并稳定学生的情绪, 告诉学生保持冷静, 一定要服从老师的指挥, 不要乱跑, 并清点人数(各宿舍舍长主动向陶哲老师报告人数)。

10、检查、清理现场(由当日所有宿舍管理人员负责)。

淄博四中突发外来暴力侵害事件应急预案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一、适用范围：适用在本校区发生的足以引起本单位恐慌和秩序混乱的特定事件。如造成人员、财产重大损失的各类事件。

二、具体适用以下情况：

1. 有肇事者冲击传达室、财务室、行政办公室、教师办公室、学生教室等公共场所，严重扰乱管理秩序、工作秩序和教学秩序的事件。

2. 不良分子在校园内不服从管理，借故冲击领导、管理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造成人员伤害，扰乱正常秩序。或者有当事人在校内大打出手，严重影响学校正常秩序，破坏学校形象甚至造成校内外成员人身伤害的事件。

3. 不法分子到校敲诈师生、抢劫现金或其他财物等违法犯罪活动。

4. 不法分子到校实施强奸、猥亵女性的犯罪活动。

5. 精神病人在校内制造恐怖事件，如持刀伤人、爆炸、纵火等暴力事件。

三、处置原则

处置校园暴力事件做到：

1、有指挥，有组织领导，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

2、有保障，做到谨慎从事，全体动员，及时向有关部门请求帮助和增援；

3、有措施，采取必要的措施，稳定案情，保护师生的人身安全和减少学校财产的损失；

4、有策略，根据案情的发展集思广益，制定因应措施，力争迅速控制或解决案情。

四、指挥机构

处置事件领导小组：

事件发生的第一时间，发现情况的任何师生应立即以最快的速度向学校领导报告，并尽可能做好应急处理。学校在接到情况汇报后立即成立领导小组，一般由校长担任指挥。校长不能及时赶到现场时，副校长担任临时指挥。特殊情况下保卫处或其他部门负责人同志可以临时担任指挥。领导小组成员一般由校长、副校长和在校的所有中层干部组成。

五、职责分工

单位各部门在处置事件中的具体分工：

校长：负责联络各个部门的工作进度，根据案情的性质和进展决定如何调配人员和物资。向上级机关部门汇报案情，请求增援。

教导处：会同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同志到现场组织安排应急工作。负责教师学生的安全撤离或疏散工作。负责校产的转移或保护工作。负责抢险人员的募集和常识宣传工作。在校其它科室人员由教科室组织待命。

传达室：传达室负责大门的交通和进出人员的管理，做到一丝不苟，不耽误一秒钟，不误放行一个。

淄博四中突发地震应急预案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和《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为保证破坏性地震应急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提高快速反应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减轻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根据《淄博市地震应急预案》的要求，结合本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应急机构的组成和职责

（一）防震抗震领导小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二）防震抗震领导小组的职责

1、在临震应急期间，组织检查、落实学校地震应急预案工作。

2、在破坏性地震发生后，迅速布置并组织抢险救灾工作，及时将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报告上级有关部门。

3、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宣传地震与防震知识，对学生进行自救互救、应急疏散知识教育，不断提高广大师生防震抗震意识和技能。

4、落实各项物资保障，严格按预案要求积极筹备，落实饮食饮水、防冻防雨、教材教具、抢险设备等物资落实，强化管理，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5、破坏性地震发生后，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抗震减灾工作，把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6、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教育教学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三）防震抗震领导小组成员分工及下设工作组

校长全面负责防震抗震工作。

2名校级干部负责组织教工组、协调联络组。

1名校级干部负责宣传教育组

1名校级干部负责组织学生组。

1名校级干部负责抢险救援组、善后处理组。

1、宣传教育组：

组长：分管副校长

成员：政宣室2名主任

职责：震前要对经常性的进行防震抗震知识培训、演练，灾情发生后，配合其他组及时、如实的报道灾情情况，稳定人心，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迅速恢复正常秩序，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2、组织教工组：

组长：教务处主任

成员：教务处副主任

职责：主要负责对教职工的防震抗震培训，同时险情发生后及时组织教职工对学生进进行救援。

3、组织学生组：

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员：级部主任

职责：主要负责平时的安全避险教育及灾情发生后带领班主任、管理人员组织学生逃生和救援。

4、协调联络组：

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办公室副主任

职责：主要负责对上级关防震抗震文件、材料和精神宣传落实工作，灾情发生后协调各职能部门，保证抗震救灾工作的有效进行。

5、抢险救援组：

组 长：工会主席

成 员：2名中层干部

职责：灾情发生后，及时组织人力，协调各部门对伤者进行救援，最大限度的保证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6、后勤保障组：

组 长：分管后勤副校长

成 员：总务处主任、总务处副主任

职责：主要负责救灾物资的准备，平时要负责建筑设施的检查、封堵，对危险建筑设施及时采取关闭措施。

7、青年突击组：

组 长：1名校级干部

成 员：1名中层干部

职责：灾情发生后及时组织青年突击队，在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哪有险情冲到哪里，奋不顾身投身到抗灾救援工作中。

8、医疗救援组：

组 长：卫生室负责人

成 员：卫生室工作人员

职责：及时对伤员进行救治，情况严重的，与“120”联系，取得社会的支援。

9、治安管理组：

组 长：安全办公室主任

成 员：校内保安

职责：灾情发生后协助其他部门与派出所民警实地维持秩序，使救援工作有效进行，防止各种违法乱纪事件的发生，最大限度的保证学校和师生财产不受到损失。

10、善后处理组：

组 长：团委书记

成 员：团委副书记

职责：灾情发生后，及时统计受伤人员情况，联系上级有关部门和学生家长处理好善后事宜。

二、震前预防工作和抢险救灾的准备

（一）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开展防震减灾及应急避险知识教育。可以邀请地震局的同志给防震

抗震领导小组成员、班主任、管理员、学生进行防震抗震自救逃生知识培训，保证每个年级每月一次的地震知识培训。

(二) 抢险救灾队伍的组织准备。

(三) 标明疏散路线、避震场所。制定应急疏散方案，适当进行应急演练。学校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上课期间教学楼要保证每周两次的疏散演练，保证学生餐厅和宿舍每月二次的疏散演练。从而提高学生防震抗震意识，明确疏散路线，防患于未然。

(四) 救灾物资的准备。食堂或仓库要存储一定数量的食品和水，校医室准备一定量的消毒抢救工具、药品。

三、临震应急措施

(一) 接到上级地震、临震预(警)报后，启动本应急预案，学校防震抗震领导小组转为校防震抗灾指挥部，立即进入临战状态，依法发布有关消息和警报，全面组织各项抗震工作。各有关组织随时准备执行防震减灾任务。

(二) 组织有关人员对所属建筑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关闭危险场所，停止各项大型活动。

(三) 加强对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有害化学品的管理，加强对大型锅炉、供电输电、机房机库等重要设备、场所的防护，保证防震减灾顺利进行。

(四) 加强广大师生宣传教育，做好师生、学生家长思想工作。禁止任何个人发布未经地震部门确认的地震信息。发生地震谣传时，迅速予以平息和澄清。

(五) 加强各类值班值勤，保持通信畅通，及时掌握情况，全力维护正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

(六) 按预案落实各项物资准备。

四、震后应急行动

(一) 遇到地震后以最快的速度、以最短的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应急方案。全体领导小组成员和职能部门第一时间投入到抗震抢险第一线实施应该方案。

(二) 无论是否有预报、警报，在本区范围或邻近地区发生破坏性地震后，领导小组立即赶赴学校指挥所。

(三) 领导小组在上级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校抢险救灾。

1、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各种建筑物内的所有人员撤离。

2、迅速关闭、切断输电、燃气、供水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除外)和各种明火，防止震后滋生其它灾害。

3、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救护站抢救。

4、加强对重要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四) 积极协助当地党委、政府做好广大师生的思想宣传教育工作，消除恐慌心理，稳定人心，迅速恢复正常秩序，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五) 迅速了解和掌握本校受灾情况，及时汇总上报教体局、地震局和当地党委政府。

(六) 周末是大部分教职工都休息的特殊时间段，容易出现疏漏。周末的防震抗震工作重点是宿舍和餐厅，周末的防震工作主要由本周的值班领导、值周主任、班主任、教师以及宿舍和餐厅的管理员具体负责。一有地震情况，这些人首先在值班领导的指挥下，立即投入到抗震抢险工作，并

第一时间告知学校防震抗震领导小组,启动应急预案。学校要保证宿舍和餐厅每月二次的疏散演练。

(七) 教学区、宿舍、餐厅的疏散路线及程序

1、教学区

(1)一层的班级首先快速撤离,疏散到操场。

(2)二层至四层的班级依次由就近的楼梯口快速撤离、疏散到操场。

2、宿舍

学生从主过道疏散,疏散到操场。

3、餐厅

学生从三个入口处疏散,疏散到操场。

五、注意事项

(一)地震来临时,可先躲进床下或书桌上,地震间隙再向室外跑,切勿盲目跳窗逃生;如能打开门窗,应迅速撤离住房,跑到室外开阔地带。如房屋已开始摇晃,可用被子、枕头等物保护头部和身体、以防飞砖杂木砸伤。避震时尽量在空旷地带,避开建筑物、电线杆等容易倒塌的物体。

(二)撤离时值班人员迅速打开安全通道,组织撤离宿舍,学生全部撤离后,值班人员要迅速切断宿舍电源。

(三)如地震已使门窗扭曲阻塞,来不及撤出房外,居住平房的人员可躲到桌子、床铺等较坚固的家具下面暂避;居住楼房的人员应迅速跑到卫生间和厨房躲避,因房屋建筑多为框架结构,这些地方跨度小,较其他部位牢固,是可暂时躲避的地方。切勿盲目跳楼,以免发生伤亡。也不要一窝蜂地往楼梯跑,以免拥挤不通或拥挤伤人。

(四)撤出房屋后,不要躲在大树下或狭窄的小巷停留,还应注意避开高压线、变压器及电杆,以防地震时由于电杆、电线震断而触电受伤。

(五)地震刚停,切莫急忙回到房屋内,因随后而来的余震仍可使房屋倒塌而伤人。

(六)地震过后,要认真检查住房是否有倒塌的可能,同时检查电线、煤气管是否损坏,应以免引起火灾、爆炸等次生灾难。

本预案作为学校安全工作,立足平时,开展工作,抓紧训练。

淄博四中晚间突然停电应急预案

(校本部)

一、指导思想

应急处理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校可能出现的不定期停电情况，如遇晚自习期间停电，为确保全体学生的安全，特制定我校停电应急预案。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当日带班校级干部

成员：政教处主任、办公室主任、总务处主任、行政值班人员、班级值班教师、宿舍管理人员、门卫、政教处职员、总务处有关人员。

三、工作要求

一旦晚上发生停电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四、预防及应急前准备

(一) 总务处负责定期对学校电器、线路等进行检查，避免因我校自身因素出现的意外停电事故。

(二)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配置应急照明灯，保证各疏散通道都有应急照明灯，严禁在寝室使用蜡烛等明火。

(三) 给宿舍管理人员、门卫及其他值班人员配备好手电筒以备急用。

(四) 经常利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等对学生进行停电应急有关知识的宣传教育，并根据应急预案以班级、宿舍为单位进行演练。

五、晚自习停电应急预案程序

(一) 值班教师首先将学生控制在教室内，稳定学生情绪。

(二) 带班领导迅速了解情况，如停电在短时间内能够恢复，各班值班老师稳定学生情绪，告知学生耐心在教室内等待，待来电后继续上好晚自习。如停电不能在短时间内恢复，须疏散学生，带班领导迅速召集值班人员具体分工，分别通知在教室内值班教师、宿舍管理人员、门卫，然后立即安排在教室外值班人员在教学区、地下停车区、大门口、宿舍区等重点部位具体分工。然后通知政教、总务、办公室等部门有关人员马上赶到学校，等候具体分工，处理各种应急事件；同时马上向学校主要领导汇报情况。

(三) 教学楼疏散学生时：

1、值班教师在接到“学生可以撤离教室”通知前，继续控制学生情绪，让学生在教室内耐心等待。

2、行政值班组人员分别通知值班教师，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踩踏，组织指导学生有秩序地撤离教室，按照一至四楼的顺序撤离教室，即：一楼班级首先撤离教室，然后二楼班级再撤离，然后三楼班级再撤离，四楼班级最后撤离。值班教师要控制好楼道和楼梯口，教育学生下楼梯一律靠右边行走，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下的物品。

3、一楼班级撤离后，一楼教值班教师迅速到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二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二楼班级撤离后，二楼值班教师迅速到二、三楼各楼梯口守候，一楼教值班教师继续

在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三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三楼班级撤离后，三楼值班教师迅速到三、四楼各楼梯口守候，二楼值班教师继续在二、三楼各楼梯口守候，一楼值班教师继续在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四楼班级撤离教学楼。

4、教学楼各楼梯口教师分工：

(1) 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2) 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3) 西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4) 东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四) 学生撤离顺序：按照低楼层优先的顺序撤离。

(五) 学生撤离教学楼后，通校学生在值班人员的统一组织引导下，有序的、依次到地下停车场推自行车，住校学生在值班人员的统一组织引导下，有序的、依次回宿舍休息。

1、地下停车场、宿舍楼、学校大门口组织引导人员分工

(1) 高一值班组、高二值班组各有一人和当日政教处值班职员负责在教学区组织引导学生分别将学生向宿舍区、停车场、学校大门口疏散，维持好教学区秩序，高一值班组一人在地下停车场北出口处站位，负责组织引导地下停车场北出口处的学生有秩序的出入，高二值班组一人在地下停车场南出口处站位，负责组织引导地下停车场北出口处的学生有秩序的出入，带班领导在学校大门口站位，与门卫一起负责组织引导学生有秩序的离开校园，同时提醒学生在回家路上注意安全。

(2) 宿舍管理人员在接到停电通知后，迅速在宿舍楼学生通道站位，组织引导住校学生有秩序的进入宿舍，随时提醒学生注意安全，不要拥挤、不要在宿舍内使用明火等，待学生进入宿舍后，宿舍管理人员对每个宿舍逐一巡查，不断提醒学生注意安全，不要在宿舍内嬉戏打闹，不要在宿舍内使用明火等，督促学生做好就寝准备，待学生洗漱完毕后，督促学生尽快就寝，同时维持好晚休秩序，待学生就寝后，宿舍管理人员认真、仔细的清点各宿舍人数，及时制止、处理学生的违纪行为，并及时做好记录。

(3) 各行政值班人员和当日值班班主任老师待教学楼、地下停车场、学校大门口等重点部位学生疏散完毕后，迅速赶往各宿舍区，分级部、分宿舍楼、分楼层与宿舍管理人员一起督促学生尽快就寝，并注意安全，提醒学生必须保持安静，严禁大声喧哗、嬉闹，不准私自点蜡烛，禁止学生互串宿和下楼；及时处理各种应急事件。

(六) 停电后的后勤保障、隐患排查工作

停电后，总务处有关人员马上对学校的电器、线路、水路等认真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解决，保证来电后，学校各种教学用电设备正常运转，避免学校的水、电等资源的无谓浪费，杜绝因本校自身因素出现的意外事故。

淄博四中晚间停电应急预案

(南校区)

一、指导思想

应急处理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校可能出现的不定期停电情况，如遇晚自习期间停电，为确保全体学生的安全，特制定我校停电应急预案。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当日带班校级干部

成员：政教处主任、办公室主任、总务处主任、行政值班人员、班级值班教师、宿舍管理人员、门卫、政教处职员、总务处有关人员。

三、工作要求

一旦晚上发生停电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四、预防及应急前准备

(一) 总务处负责定期对学校电器、线路等进行检查，避免因我校自身因素出现的意外停电事故。

(二)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配置应急照明灯，保证各疏散通道都有应急照明灯，严禁在寝室使用蜡烛等明火。

(三) 给宿舍管理人员、门卫及其他值班人员配备好手电筒以备急用。

(四) 经常利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等对学生进行停电应急有关知识的宣传教育，并根据应急预案以班级、宿舍为单位进行演练。

五、晚自习停电应急预案程序

(一) 值班教师首先将学生控制在教室内，稳定学生情绪。

(二) 带班领导迅速了解情况，如停电在短时间内能够恢复，各班值班老师稳定学生情绪，告知学生耐心在教室内等待，待来电后继续上好晚自习。如停电不能在短时间内恢复，须疏散学生，带班领导迅速召集值班人员具体分工，分别通知在教室内值班教师、宿舍管理人员，然后立即安排在教室外值班人员在教学区、地下停车区、大门口、宿舍区等重点部位具体分工。然后通知政教、总务、办公室等部门有关人员马上赶到学校，等候具体分工，处理各种应急事件；同时马上向学校主要领导汇报情况。

(三) 教学楼疏散学生时：

1、值班教师在接到“学生可以撤离教室”通知前，继续控制学生情绪，让学生在教室内耐心等待。

2、行政值班组人员分别通知值班教师，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踩踏，组织指导学生有秩序地撤离教室，按照一至四楼的顺序撤离教室，即：一楼班级首先撤离教室，然后二楼班级再撤离，然后三楼班级再撤离，四楼班级最后撤离。值班教师要控制好楼道和楼梯口，教育学生下楼梯一律靠右边行走，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下的物品。

3、一楼班级撤离后，一楼值班教师迅速到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二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二楼班级撤离后，二楼值班教师迅速到二、三楼各楼梯口守候，一楼教值班教师继续在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三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三楼班级撤离后，三楼值班教师迅速到三、四楼各楼梯口守候，二楼值班教师继续在二、三楼各楼梯口守候，一楼值班教师继续在一、二楼各楼梯口守候，负责组织引导四楼班级撤离教学楼。

4、教学楼各楼梯口教师分工：

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四）学生撤离顺序：按照低楼层优先的顺序撤离。

（五）学生撤离教学楼后，住校学生在值班人员的统一组织引导下，有序地依次回宿舍休息

1、停车场、宿舍楼组织引导人员分工

（1）当日行政值班组一人负责在教学区组织引导学生，将学生向宿舍区疏散，维持好教学区秩序。

（2）宿舍管理人员在接到停电通知后，迅速在宿舍楼学生通道站位，组织引导学生有秩序的进入宿舍，随时提醒学生注意安全，不要拥挤、不要在宿舍内使用明火等，待学生进入宿舍后，宿舍管理人员对每个宿舍逐一巡查，不断提醒学生注意安全，不要在宿舍内嬉戏打闹，不要在宿舍内使用明火等，督促学生做好就寝准备，待学生洗漱完毕后，督促学生尽快就寝，同时维持好晚休秩序，待学生就寝后，宿舍管理人员认真、仔细的清点各宿舍人数，及时制止、处理学生的违纪行为，并及时做好记录。

（3）各行政值班人员和当日值班班主任老师待教学楼学生疏散完毕后，迅速赶往宿舍楼，分楼层与宿舍管理人员一起督促学生尽快就寝，并注意安全，提醒学生必须保持安静，严禁大声喧哗、嬉闹，不准私自点蜡烛，禁止学生互串宿舍和下楼；及时处理各种应急事件。

（六）停电后的后勤保障、隐患排查工作

停电后，总务处有关人员马上对学校的电器、线路、水路等认真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解决，保证来电后，学校各种教学用电设备正常运转，避免学校的水、电等资源的无谓浪费，杜绝因本校自身因素出现的意外事故。

淄博四中突发传染性疾病预防预案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1、我校学生或教职工在家中出现风疹、流脑、麻疹、流感等传染性疾病，应及时就医并向学校请假，不得带病上学、上班。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病后才能回校上课、上班。

2、学生或教职工在校内出现传染病，要求其立即戴防护口罩、手套，需转医院治疗的立即转传染病医院。学生出现传染病症状的班主任立即通知其家长，由家长陪同去医院，家长不能到校的，由班主任老师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如果是本校教职工出现传染病，也要求戴防护口罩、手套，由医生初步检查后，是传染病立即转市传染病医院并通知其家属，家属不能到校的由工会负责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

3、在校内发现传染病的学生或教职工，学校应急小组领导立即亲临现场指挥，在第一时间内利用学校隔离室观察，并马上打“120”电话，送定点医院市传染病医院诊治。

4、学校对传染病病人所在班级教室或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工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感染源。

5、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

6、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现传染病人，立即上报区教育局和区疾控中心，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

7、如传染病烈性感染，请示区教育局，是否实行全校停课。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做到：

(1)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所在办公室，暂停学校一切活动。停止校内人员相互往来和与外界往来，等待卫生部门和教育局的处理意见。如校领导已隔离，由中层干部等组成临时班子，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待疫情解除后，校领导班子开始工作。

(2)疫点消毒。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此项消毒可请防疫站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市、区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8、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病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淄博四中学生突发伤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生命安全，尽可能地减小因伤害而带来的损失，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特制定本预案和制度。

一、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政教处职员 保卫科职员 体育组教师 门卫

二、本预案（制度）所指的伤害事故包括：故意伤害、过失伤害、自身特异体质导致的伤害、校园食物中毒、流行性疾病等。

三、伤害事故发生的范围为校园，时间：包括正常教学工作日，也包括节假日。

四、发生伤害事故后，教师、学生应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汇报，这里的有关部门指：教学时间应及时向政教处汇报，非教学时间应及时向值班领导汇报。紧急情况以汇报联系谁方便就向谁汇报为原则。

五、发生伤害事故后除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汇报外，教学工作日应立即通知校医到场，采取简单救护措施，并通知班主任到场，现场课任教师在安排好本班学生后，立即参与救治工作。

六、根据伤情，分别采取不同的救护方法：

(1)病情较轻，由班主任通知家长带回进一步治疗。

(2)病情一般，暂无生命危险，在通知家长到校的同时，由校医与班主任一同陪同学生前往医院救治。

(3)病情危急，在通知家长的同时，校医应立即向“120”救护中心求救，在校方领导和班主任的陪同下，送医院抢救。

(4)非教学工作日，学校值班领导和老师参照以上情况执行。

七、救护医院的选择采取就近原则，即送往离学校最近的医院，家长或医院要求送往（转往）其他医院，学校应要求对方出具书面申请，留作备案。

八、根据国家有关条例的规定，出现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时学校采取急救措施的同时，应第一时间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卫生防疫部门汇报，由校医保护好食物样品并配合做好流行病学的调查。

九、学校发现传染病倾向，除学生加强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外，应主动向上级卫生防疫部门汇报，请求指导。

十、突发伤害事故发生后，要求班主任、职能部门领导半小时到场，校领导1小时内到场，重大伤害事故、食物中毒事件1小时内上报上级相关部门，传染病情况一天内报上级卫生防疫部门。

十一、在处理突发伤害事故过程中，学校应坚持救人第一原则，学校集中人财物力参与救护，责任追究等事宜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随后进行。

淄博四中突发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提高我校恶劣天气应急反应能力，建立和完善应急体系，最大限度地减少、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全校师生的生命财产和校舍安全，维护学校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则

恶劣天气时，加大了学生上放学途中、教师上下班途中及师生在校内的安全隐患，本预案是恶劣天气发生后，对全校师生工作、学习、生活等进行应急处理的紧急行动方案。本预案适用于大风、雨雪、冰雹、雾等天气而造成的路面湿滑、道路交通堵塞（甚至校舍受损）等情况。

二、自然灾害救助应急机构

成立淄博四中恶劣天气工作领导小组，指挥全校救灾工作。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三、工作目标

（一）加强恶劣天气危害性的教育，提高全校师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二）完善恶劣天气事故的报告网络，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处置。

（三）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不因恶劣天气而危及师生安全和财产损失。

四、工作原则

（一）预防为主，常抓不懈。经常宣传恶劣天气的预防知识，提高全校师生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努力减小自然灾害事故的损失。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恶劣天气事故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在市政府和市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学校成立恶劣天气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预防、指挥、协调、处理工作。

五、组织管理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恶劣天气事故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恶劣天气的预防工作。其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市政府和市教育局的预防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制定我校的恶劣天气事故应急预案。

（二）建立健全恶劣天气事故预防责任制。汇总和收集学校恶劣天气事故的信息情况，及时上报。

（三）根据不同季节和情况，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恶劣天气事故的知识宣传，提高师生员工的防护能力和意识。

（四）检查、督促学校各组（处、室）预防恶劣天气事故的落实情况。

（五）经常性地开展校舍、场地、围墙、水沟、厕所、电线、树木等建筑物及附着物的安全检查，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

（六）在市教育局的领导指挥下，迅速做好自然灾害事故的处置工作。

六、恶劣天气事故的预防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恶劣天气事故的领导和管理。将预防恶劣天气事故的工作纳入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并定期开展专项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二）经常性地对校舍、场地、围墙、水沟、厕所、电线、树木等建筑及附着物开展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三) 增加学校投入，切实加固好恶劣天气事故易发生的基础设施。

(四) 不乱拉乱接临时线路，不违章使用电器，严格控制易燃易爆物品的使用及管理。

(五) 开展火灾自救、恶劣天气自救逃生知识演练活动。

(六) 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好消防器材，落实各项安全责任制度。

突发恶劣天气时的处置程序：

遇到或预知暴风雨、雪等恶劣天气时，学校领导和当日值班人员要坚守工作岗位，应立即采取措施，妥善处置。

1、学校领导和值班人员立即通知办公室、政教处、总务处等处室负责人迅速到达现场，组织抢险和救助工作。

2、总务处迅速对校舍、场地、围墙、水沟、厕所、电线、树木等建筑及附着物、消防器材等逐一进行排查，以防可能出现的安全事故。

3、各级部要加强教师出勤管理，及时了解教师出勤情况，汇总情况通知教务处调课并报告办公室；各班主任要加强学生考勤管理，及时了解学生迟到、未到校的情况及原因，并马上与家长取得联系，及时汇总情况报政教处。

4、如在放学前突发暴风雨、雪等恶劣天气，任课教师要组织学生迅速关闭门窗，并稳定学生的情绪，班主任迅速到达各自班级，等待学校的统一指令。同时，政教处负责人立即请示校长召开紧急办公会，作出统一部署，及时利用有线广播将学校的统一安排通知到每一位班主任、任课教师和学生。正在上体育课或其他室外教学活动的班级，任课教师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组织引导学生转移至安全地带，如果是雷雨大风天气，教师随时提醒学生要避开树木、电线等，不要在大树、电线下面避雨。

5、如在放学前预知有暴风雨、雪等恶劣天气时，政教处负责人应立即请示校长召开紧急办公会，是否停课或提前放学，利用有线广播或通知班主任放学前要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防止交通、溺水、摔伤等伤害事故的发生。班主任要在放学前巡视教室，督促值日生关好门窗，切断微机、电视、饮水机等一切电源，确保学校财产安全。

6、办公室负责人要及时组织各组处室有关人员及时清扫校园内、学校大门前及周边道路的积雪（或排除积水），采取必要的防滑措施，防止摔伤等事件发生。

若清晨雪积校园，各组处室有关人员（包括第一节没有课的教师）要主动清扫校园内主要甬道、操场等主要场所的积雪，确保师生安全。

7、政教处、班主任要通知学生在暴风雨、雪后，由于地面湿滑，不得进入运动场地，禁止一切体育活动，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8、雪天，要求学生不要把冰雪带入教学楼内，以防造成地面湿滑而引发的摔伤等安全事故。

9、恶劣天气时，全体师生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尽量按时上下班、上放学（视情况时间可适当推迟上下班、上放学时间），视情况减少或停止某些教学活动，通过各种渠道通知家长家长配合接送学生上放学。

七、恶劣天气事故的报告

(一) 学校在恶劣天气期间，建立 24 小时值班制度，并设立和开通值班电话。

(二)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自然灾害事故报告制度，对发生的事故做到按程序逐级报告，并以最快的通信方式报告有关部门，确保信息畅通。

(三) 不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四) 建立自然灾害事故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责任 and 权力向学校举报自然灾害事故的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上级政府部门举报有关学校不履行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淄博四中教学楼应急疏散预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处理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校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安全事故，为确保全体学生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各种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适用于白天或夜间。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成员：全体中层以上干部、2名微机教室、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政教处职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通讯联络组：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

疏散引导组：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员：团委书记、政教处副主任、团委书记、安全办公室主任、安全办公室职员、政教处职员、全体当班教师、全体班主任

医疗救护组：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员：总务处副主任、卫生室工作人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信息采集组：组长：政宣室主任

成员：政宣室副主任 摄影、摄像人员各1名

信号播放：微机教师1名

摄影：政宣室副主任(兼)

摄像：微机教师1名(兼)

三、工作要求

(一)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二)总务处负责经常性地对学校建筑、楼梯扶手、体育设施、消防器材、电器、线路等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

(三)利用国旗下讲话、教师会、班主任会、主题班会等对全校师生进行安全教育，让每一位教师、学生、工作人员熟知疏散过程和细节。

四、应急疏散预案程序

(一) **事故灾难**发出后，任课教师首先将学生控制在教室内，稳定学生情绪，然后迅速有序地对全体学生进行疏散。

(二)学校演练组领导和成员迅速了解情况，现场指挥疏散工作，处理随时可能出现的情况。同时，分别通知政教、总务、办公室等部门有关人员马上赶到学校，等候具体分工，同时马上向学校主要领导汇报情况。

(三)教学楼疏散学生时：

1、学校利用有线广播统一下达“疏散”指令 (人防灾情警报信号)。

2、任课教师在接到“学生可以撤离教室”通知前，继续控制学生情绪，让学生在教室内耐心等待。

3、任课教师不断提醒学生，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踩踏，组织指导学生快速、有序地撤离教室，按照一至四楼的顺序撤离教室，即：一楼、二楼班级首先撤离教室，然后三楼

班级再撤离，四楼班级最后撤离（如遇拥挤低楼层班级优先）。任课教师要控制好楼道和楼梯口，教育学生下楼梯时，**成一路纵队**，有秩序地撤离，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下的物品。

4、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一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一楼任课教师组织引导一楼板班级撤离教学楼后，继续在一楼组织引导其他楼层班级撤离教学楼，待所有楼层全部班级撤离教学楼后方可离开教学楼），二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二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三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三楼班级撤离教学楼，四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四楼班级撤离教学楼。

5、教学楼各楼梯口教师分工：

（1）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2）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3）东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4）西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5、学生疏散、撤离顺序：按照低楼层优先的顺序撤离。

●全体学生疏散至操场，集合完毕后，以班级为单位，各班值日班长（或指定一名学生）负责清点人数，并向老师报告。

各班集合位置：田径场升旗仪式各班指定位置

（四）疏散、集合完毕后：

1、校医、卫生室人员负责检查学生有伤亡等情况。

2、全体学生、教师及参与演练的其他人员，听到学校的统一“可以解散”（**（人防灾情警报解除信号）和广播信号**）指令后，方可有秩序地离开操场。

淄博四中突发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提高我校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反应能力和救灾工作整体水平,建立和完善灾害救助应急体系,最大限度地减轻或者消除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和校舍安全,减少国有资产损失,维护学校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则

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使灾害发生后,对学校受灾师生学习、生活进行救助的紧急行动方案。本预案适用于台风、洪灾、旱灾、地震、火灾、冰雹及暴雪等因素而造成学校校舍倒塌、学校淹没、道路堵塞等的应急救助反应。

二、自然灾害救助应急机构

成立淄博四中自然灾害事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全校救灾工作。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分管级部的副校长

成员:办公室主任 政宣室主任 政宣室副主任 安全办公室主任 团委书记 全体级部主任 总务处主任 总务处副主任

三、工作目标

- (1) 加强自然灾害危害性的教育,提高学校和广大师生员工自我保护意识。
- (2) 完善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网络,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处置。
-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不因自然灾害而危及师生安全和财产损失。

四、工作原则

(1) 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经常宣传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知识,提高学校和教师员工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努力减小自然灾害事故的损失。

(2) 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在当地政府和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学校成立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预防、指挥、协调、处理工作。

五、组织管理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自然灾害事故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工作。其主要职责取下:

- (1) 根据当地政府和教育局的预防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制定本校的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 (2) 建立健全自然灾害事故预防责任制。汇总和收集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信息情况,及时上报。
- (3) 根据不同季节和情况,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知识宣传,提高师生员工的防护能力和意识。
- (4) 检查、督促学校各处、室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落实情况。
- (5) 经常性地开展校舍、场地、围墙、水沟、厕所、电线、烟囱、树木等建筑物的安全检查,预防自然灾害事故应的发生。

(6) 在街道、教育局的领导指挥下，迅速做好因自然灾害事故而发生的处置工作。

六、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

(1) 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领导和管理。将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工作纳入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并定期开展专项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2) 经常性对校舍、场地、围墙、水沟、厕所、电线、烟囱、树木等建筑开展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 学校应在自然灾害事故发生前做好师生员工的疏散安排工作。

(4) 增加学校投入，切实加固好自然灾害事故易发生的基础设施。

(5) 不乱拉乱接临时线路，不违章使用电器，严格控制易燃易爆物品的使用及管理。

(6) 开展火灾自救、恶劣天气自救逃生知识演练活动。

(7) 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好消防器材，落实学校校方责任制度。

(8) 暴雨、雷、电、台风等恶劣天气，严格按照规定停止教学活动，请家长配合接送学生放学。

七、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

(1) 学校在台风、暴雨、地震等自然灾害期间，建立 24 小时值班制度，并设立和开通值班电话。

(2)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自然灾害事故报告制度，对发生的事故做到按程序逐级报告，并以最快的通信方式报告有关部门，确保信息畅通。

(3) 不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4) 建立自然灾害事故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责任 and 权力向学校举报自然灾害事故的隐患，有权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上级政府部门举报有关学校不履行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八、自然灾害事故的应急反应

根据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情况，结合学校的特点，启动相应的自然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和处置。保证组织落实，人力落实，财力落实，以最快、最高效的办法处置事件，确保师生的安全。

(1) 发紧急撤离、集中信号。

(2) 立即停止一切教学活动，所有在场教师参加救援和疏导。在上课时由各课教师带领学生按指定线路到指定地点集中，班主任立即倒班，老师在确认没有学生是最后一个撤离。

(3) 任课教师、班主任应按照平时消防演练逃生的路线有组织、迅速地疏散学生，地震、火灾等其他灾害发生时如安全通道被破坏无法撤离时要稳定学生情绪，并引导学生转移相对安全区等待救援。

(4) 紧急撤离时，学生应停止一切活动，不得携带书包，迅速撤离现场，听从老师指挥，互相照顾，帮助弱小、有病同学撤离。

(5) 门卫听到信号后及时打开所有大门，总务处工作人员立即检查应急通道是否打开畅通。

(6) 工作时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除拨打电话 119、110 报警外，迅速报告学校领导，校领导应立即指挥工作人员关闭电源；夜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要大声呼救，立即打 119、110 报警电话，并报告学校领导。

(7) 发生漏水现象危及学生安全的应立即切断水源（消防用水源除外）。

(8)在报警的同时校领导应立即到一线进行指挥，校（园）应急领导小组迅速做出反应，指挥个小组迅速到达指定位置。

A 教育宣传组：将相关情况通知各有关部门，向局和街道办领导汇报，联系“110”等相关部门到场扑救，联系医疗部门实施医疗救护。

B 事故处理组：引导学生安全撤离到安全的疏散集中地，并要安慰管理好学生，不使学生走失、走散。将受伤师生及时送往医院救治或就地对伤员展开实施救护，并就地取材展开营救尚未脱险的师生。

C 后勤保障组：保障人、财、物及时到位，尽量大可能保证师生生命安全，使损失减少到最小。

(9)除不可抗拒的地震等自然灾害外，人为引起的灾害应保护好现场，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进行事故现场分析，查明原因。

(10) 助相关部门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九、责任追究

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学校校长是本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师生安全、校（园）稳定工作负总责。实行责任追究制，对所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特别是重特大事故，要进行严肃查处。对于玩忽职守，疏于管理，造成学校自然灾害事故者，应视情节轻重，给予有关责任人相应处分，触犯刑法的要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淄博四中教学楼防震疏散演练方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处理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校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安全事故，为确保全体学生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各种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适用于白天或夜间。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成 员：全体中层以上干部、2名微机教室、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政教处职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通讯联络组：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 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

疏散引导组：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 员：团委书记、政教处副主任、团委书记、安全办公室主任、安全办公室职员、政教处职员、全体当班教师、全体班主任

医疗救护组：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 员：总务处副主任、贺宽叶、卫生室工作人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信息采集组：组长：政宣室主任

成 员：政宣室副主任 摄影、摄像人员各1名

信号播放：微机教师1名

摄影：政宣室副主任(兼)

摄像：微机教师1名(兼)

三、工作要求

(一)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二)总务处负责经常性地对学校建筑、楼梯扶手、体育设施、消防器材、电器、线路等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

(三)利用国旗下讲话、教师会、班主任会、主题班会等对全校师生进行安全教育，让每一位教师、学生、工作人员熟知疏散过程和细节。

四、应急疏散预案程序

(一)**地震**发出后，任课教师首先将学生控制在教室内，稳定学生情绪，提醒学生利用一切可用的物品进行自我防护，然后按照学校的统一指令对全体学生进行疏散。

(二)学校演练组领导和成员迅速了解情况，现场指挥疏散工作，处理随时可能出现的情况。同时，分别通知政教、总务、办公室等部门有关人员马上赶到学校，等候具体分工，同时马上向学校主要领导汇报情况。

(三)教学楼疏散学生时：

1、学校利用有线广播统一下达“疏散”指令(人防灾情警报信号)。

2、任课教师在接到“学生可以撤离教室”通知前，继续控制学生情绪，让学生在教室内耐心等待。

3、任课教师不断提醒学生，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踩踏，组织指导学生快速、有序地撤离教室，按照一至四楼的顺序撤离教室，即：一楼、二楼班级首先撤离教室，然后三楼

班级再撤离，四楼班级最后撤离（如遇拥挤低楼层班级优先）。任课教师要控制好楼道和楼梯口，教育学生下楼梯时，**成一路纵队**，有秩序地撤离，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下的物品。

4、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一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一楼任课教师组织引导一楼板班级撤离教学楼后，继续在一楼组织引导其他楼层班级撤离教学楼，待所有楼层全部班级撤离教学楼后方可离开教学楼），二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二楼班级撤离教学楼，三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三楼班级撤离教学楼，四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四楼班级撤离教学楼。

5、教学楼各楼梯口教师分工：

（1）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2）北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3）东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4）西教学楼：一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一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二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二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三楼值班教师负责在三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四楼值班教师负责在四楼楼梯口组织引导学生。

●一楼任课教师负责组织引导学生快速有秩序地跑至操场（升旗仪式各班集合地点）。

●所有任课教师待学生全部撤离后，马上赶到操场在相应班级队伍前等候指令，待学校领导发出“教师撤离”指令后，方可离开岗位。

5、学生疏散、撤离顺序：按照低楼层优先的顺序撤离。

●全体学生疏散至操场，集合完毕后，以班级为单位，各班值日班长（或指定一名学生）负责清点人数，并向老师报告。

各班集合位置：田径场升旗仪式各班指定位置

（四）疏散、集合完毕后：

1、校医、卫生室人员负责检查学生有伤亡等情况。

2、全体学生、教师及参与演练的其他人员，听到学校的统一“可以解散”（**（人防灾情警报解除信号）和广播信号**）指令后，方可有秩序地离开操场。

淄博四中突发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切实增强突发安全事故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提高紧急有效地处理交通安全事故效率，把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按照“及时施救、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成立指挥机构（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全体班主任

交通事故处理指挥小组的主要职责：

1. 发生交通事故时，负责发布应急救援指令，向“120急救中心”报告；
2. 控制事态发展，做好各方面稳定工作；
3. 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工作；
4.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
5. 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通报事故情况；
6. 组织人员进行现场保护和进行事故善后处理。

二、迅速开展救治工作：

（一）为了有序地开展施救工作，分组如下：

1. 综合协调联系组：由办公室负责，主要任务是传达领导指示，报告事故处理情况，协调开展救援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保证通讯畅通。

2. 专业抢救组：由总务处负责，主要任务是组织本校教职工对受伤学生进行救护，如遇学生乘车出现车祸，应立急赶到现场，开展救护工作。

3. 医疗救护组：由卫生室负责，主要任务是与医院联系，开设现场救护所，负责受伤人员的医治工作。

4. 警戒维护组：由安办负责，主要任务是设置警界区域，维护现场秩序、疏通道路，组织人员撤离，劝说围观者离开现场。

5. 后勤保障组：由总务处负责，主要任务是迅速调集车辆运送伤员及救急物品。

6. 善后处理组：由政教处负责，主要任务是通知受伤学生家长，并做好家属的安抚、慰问和稳定工作，妥善处理善后事情，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

（二）出现轻微交通事故后，学校校长及全体班子成员，应组织学校教职工按照上述成立的工作小组分工负责开展有序的施救工作。

（三）出现一般及以上程度事故后，学校校长及全体领导应在当地党政主要领导和交警的指挥下，组织全体教职工按照上述成立的工作小组分工负责开展有序的施救工作。

三、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和上报工作

轻微事故和一般事故的调查处理，在交通部门领导的统一指挥下，开展调查，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重特大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应在县领导的统一指挥下，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调查，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无论出现什么性质的交通事故，学校都必须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淄博四中突发危险物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切实增强突发安全事故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提高紧急有效地处理危险物品安全事故效率，把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按照“及时施救、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一）事故应急处理指挥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实验室全体工作人员 全体班主任 校医 卫生室工作人员

职责：

1、对危险化学药品万一发生火灾、泄露、丢失等意外情况，指挥中应视具体情况迅速组织各相关人员成立应急小组，制定相关措施。

2、保障各种应急物品、器材、一起所需资金。

3、全面负责各种突发事故的处理；协调各小组的工作，人员配备、监督、检查小组职责落实情况。

4、组织成员学习相关知识，明确各小组的职责，不断提高成员防范应急能力。

5、紧急呼救电话：巡警 110 急救 120 火警 119

（二）抢救组

组长：分管安全副校长

成员：卫生室人员、总务处人员

职责：发生大的事故后，要保障对外界的联络畅通，并掌握所有成员的通讯方式，最大限度地利用高科技手段迅速做到上通、下达，同时应做好救灾组织与预先人员之间、救灾组织与上级领导和兄弟单位之间的信息，同时当通讯系统被破坏时做好利用其他方式进行联络的可能性。

发生事故后对伤势较重的人员要做好与附近医院的联系，并保证急救药品和设施的齐全与良好，同时对危险化学品的物、化性质要逐一了解，并对可能造成的伤害要有相应的抢救措施。

二、危险化学用品急救措施

在实验室中发生人身中毒时，必须采取急救措施，应先行急救，再送医院治疗。

（1）吸入毒气：将其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冬天注意保暖），让中毒者呼吸新鲜空气，如轻度中毒者会较快恢复正常，如果发生昏迷休克，可给中毒者做人工协助呼吸，保持安静，注意保暖。

（2）消化道误服中毒应立即洗胃，使中毒者呕吐。常用的洗胃液是食盐水、肥皂水，3——5%的碳酸氢钾溶液或1：50的高锰酸钾溶液（千万不能太浓，防止灼伤胃粘膜）。洗胃液要大量喝，边喝边使中毒者呕吐。如果没有洗胃液，可以引用大量温开水，冲淡毒物并使中毒者呕吐。洗胃药反复进行多次，直到洗胃中基本没有毒物，然后再服解毒剂。常用的有生蛋清、牛奶、淀粉糊、面汤等。

淄博四中突发工程建设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做好学校建设安全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确保全校师生的人身安全，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总体原则

按照学校安全管理有关规定，本着以人为本，对学生利益高度负责的精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及时有效处理特大事故，力争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全力组织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保证任何状态下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本着实事求是原则，立即将所发生的特大事故上报教育局及有关部门，接受调查处理，按上级事故调查组提出的意见，在限期内依法对负有责任的各类责任人进行事故追究和处理。

二、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特大事故处理工作的领导，学校成立特大事故处理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全局特大事故调查处理抢险工作。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总务处工作人员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分管基建副校长

成员：总务处主任 总务处副主任 基建办公室主任 安全办公室主任 总务处工作人员

三、职责要求

1、拆除旧房及新建楼房时学校与施工方均应告诫学生不得靠近施工场地。施工方应在工作场所拉好围网。

2、拆除旧房及新建楼房时施工方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并做好警示标语等。

3、发生任何重大事故，（如校建质量事故、楼房倒塌事故及校建伤害事故等）第一知情人必须立即向学校领导汇报。领导小组成员只要知情或得到通知后，必须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组织抢救工作。摸清基本情况后，由学校领导或领导授意其他人员在最短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4、上一级学校领导因公外出等特殊情况无法到达现场或不能履行职责，经授权由下一级学校领导(副组长)代行职责。

5、学校领导、中层领导、级部主任、班主任、值班人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职责，到岗到位，确保各自电话 24 小时畅通。

6、各部门要密切配合，服从指挥，确保政令畅通和各项工作的落实。

7、全体教职工必须服从领导小组的指导、调度，积极投身到相关抢救工作中。特殊情况下，无条件征用教师车辆。

8、无论发生何种事故，都必须将学生安全放在第一位，先保护、撤离、抢救学生，再抢救其他人。

9、相关部门平时要加强检查和巡视，发现事故隐患及时汇报，及时处理，将事故扼杀在萌芽状态。

10、各有关部门在事故发生后，应作出快速反应，分工合作，迅速组织人员和设备、器材，听从领导小组的调遣，集结待命，开展工作。同时与通讯联络组保持不间断的通信联络。

11、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调查，分清责任。对事故中受伤的师生员工按有关规定妥善处理。事故处理完毕，迅速向有关部门写出书面报告。

12、新闻媒体要求采访，必须经过校长或上级部门同意，由领导小组统一对外发布消息。未经同意，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接受采访。

说明：所有预案中领导小组的组长、副组长、成员均根据相关职位和岗位确立，应及时调动属下相关人员配合工作；当人员职位、岗位变动时，相应接替该职位和岗位的人员为当然的负责人和相关组成人员；本预案与学校原有相关预案结合执行。

淄博四中突发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

根据学校安全工作的需要，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为维护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有效处理学校突发安全事故，使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特制定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国家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精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及时处理特种设备出现的安全事故，力争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全力组织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妥善安置受害人员，安抚伤亡家属，稳定思想，确保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二、成立我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校安全工作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后勤工作人员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办公室，由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突发安全事故联系电话：5171271 5151042

紧急救助电话：110、120、119

根据安全应急事故的要求，应急领导小组的全体成员可以随时调集人员，调用物资及交通工具，各教师必须全力支持和配合。

三、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实行学校一把手负责事故报告的制度。

2、学校发生或接到突发安全事故报警后，随即启动应急预案，同时向教育局、特区政府和安全监督部门报告，并及时向公安（消防、交警）、医疗卫生等相关部门报警请求援助。学校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导师生离开危险区域，保护好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上交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有关材料，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必须在最短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

4、学校全体教职工都有责任在第一时间将突发安全事故及时汇报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5、学校对突发安全事故不得缓报，不得瞒报，不得延误有效抢救时间。

6、校内报告程序：事发当事人或目击者—学校安全事故领导小组成员—校长—办公室—淄博市教育局

四、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措施

1、学校要定期检查锅炉使用情况，做好锅炉工的培训工作。

2、事故发生后，及时抢救受伤师生，及时报警，请求援助，封闭事故现场，并及时报告淄博市教育局、市政府。

淄博四中突发大型活动事故应急预案

一、总 则

(一) 工作目的。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制定学生大型集体活动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可以预防事故的发生，并保证师生充分了解发生重大事故时的安全措施，一旦发生事故，能够做到及时报警，自助自救，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

(二) 工作目标。健全完善系统、灵敏、科学、高效的事故控制处理网络，规范程序、靠实责任，促进安全事故和处理迈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最大限度的控制和减少事故，防止事态扩大，减少经济和人身安全损失。

(三) 编制依据和适用范围。本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我校组织的各类大型集体活动。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成员：总务处主任 总务处副主任 基建处主任 安全办公室主任 总务处职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地点设在学校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

联系电话：5171271

职责：

组长：对全校大型集体活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总则。

副组长：负责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协调，一旦出现重大事故，负责控制事态及社会治安等工作。

相关部门职责：

政教处负责大型集体活动事故的预防，

总务处负责救护工作，一旦出现突发事故，紧急救治工作。

总务处负责大型集体活动事故的卫生防疫、医疗救助。

三、预防和管理

1、建立和健全学生大型集体活动的档案和责任追究制度，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明确分工。

2、做好场地的安全检查。在大型活动前，学校安排专人对活动设施和活动场地进行细致的安全检查，由总务处、政教处和体育组共同负责。

检查内容：活动场地的安全通道是否通畅，有无明显的指示标志、电器、线路、照明是否有老化现象，消防设施是否完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座椅、看台是否牢固，演出器材是否符合标准，场地的布置是否合理。不能存在丝毫侥幸心理，不能存有麻痹思想，必须警钟长鸣。

3、加强活动是的内部管理，各处室要严格纪律，高度重视学生的安全工作，参加活动的班主任为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班的安全管理工作，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4、学校在每次举办和参加大型集体活动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如：交通安全、防火安全、饮食安全、会场安全增强学生的应急自护、群护能力，提高学生在参加集体活动的自我控制能力。

四、启动应急预案的程序

1、接到安全事故报告后，立即报告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并启动本《预案》。

2、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接到安全事故报告后，视具体情况立即报告上级部门，并根据事故性质、类别迅速派出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组织紧急救援。

3、领导小组成员接到命令后，要立即奔赴事故现场，在抢救过程中要相互协调，通力配合，对事故中的受伤人员及时抢救。抢救所需的物资和设备要保证快速到位。

4、领导小组各成员及现场工作人员必须服从领导，未经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离岗。

5、领导小组已确定的抢险方案，在未接到领导小组另行通知时，任何人不得变更。否则，影响抢救工作或再次造成事故的，按情节严肃处理。

五、应急处置

（一）火灾的紧急处理

1、在活动进行时要有专职人员负责巡视、检查，发现险情，及时报火警 119 并采取果断措施。

2、学校负责人员负责消防器材的使用，如是可控小火情，安保员必须可以熟练使用灭火器灭火。

3、出现火灾情况后，活动的带队教师要及时组织学员有序通过安全通道。如活动场地没有安全通道的要由带队教师选择安全的路线安全撤离。

4、学校负责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别火灾，由消防部门统一指挥，协助消防部门正确选择扑救路线，控制火势蔓延，防止事态扩大。

5、学校负责人员要与医务室、公安、消防等部门配合，做好伤员救助、现场保卫，交通疏导等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进行顺利。

（二）传染病的紧急处理

1、举办活动时设立疫情报告值班室，值班教师为学校在的医务教师。并设有专门的隔离场地。

2、学生在参加大型集体活动时出现发热、头痛、关节酸痛、乏力、干咳、呼吸加速、气促等呼吸道症状时，带队教师要向学校管理部门报告，送隔离室隔离观察，由医务教师做应急处理。遇有危重情况，及时送医院抢救。

3、医院确认发现可能疫情报告，学校要在第一时间隔离和其接触过的教师和学生以免疫情大面积传播，同时由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报告上一级组织。

（三）食品中毒事件应急预案

1、通报。发现食物中毒事故，立即通知医务室做好抢救准备，同时报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事故严重的报急救电话 120，召集医生紧急救护。

2、后勤负责车辆调度，把重病号送往医院抢救；学校有关教师要保护现场，组织事故调查，处理临时紧急任务。

3、保护现场，对可疑食物或有毒食物取样封存；留样的食物和现场取到样品送防疫部门进行技术鉴定：

4、分析原因，根据现场调查技术鉴定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确定食物中毒原因，吸取教训。

（四）意外伤害事故的处理预案

1、事故发生后，带队教师应当及时救助受伤学员，并告知学员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

2、事故发生后，带队教师应当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主管领导；属于重大事故的，主管领导应当在2小时内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并及时派人联系、指导、协助事故的处理。

3、事故发生后，学校主管领导应当及时调查事故原因，必要时，应当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证据，并请公安、卫生、保险公司等单位进行调查和处理。有关部门和单位、受伤害学员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调查取证、了解事故情况时，部门应当协助、配合，提供真实情况和证据。

4、对事故的处理，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方式解决，也可以按照自愿的原则，书面请求学校主管领导协调。经协调，当事人对事故处理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鉴定事故处理协议。学校主管领导自接到请求之日起超过30日，经协调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可以终止协调。当事人不愿协商、协调，或者经协商、协调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在事故处理过程中，不得扰乱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秩序。

5、事故处理结束后，处理事件的教师应当将事故处理结果书面报告学校主管领导及学校备案；对重大事故的处理结果，学校主管领导应当上报区教育局。对因违反学校纪律或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学生，学校应当对其批评和教育。

六、应急的保障

1、广泛宣传，统一认识。要认真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广泛宣传，全体动员，努力营造开展事故预防及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利氛围；要深刻认识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长期性，保持高度的思想警觉，强烈的责任感和常抓不懈的意识，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2、加强培训，提高技能。领导小组各工作人员要认真做好本职工作，做好学校安全工作人员的岗前训练工作，使其熟练各类安全工作的基本常识。

3、严明纪律，落实责任。各工作人员都要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履行职责，对安全事故救援行动迟缓、组织不力，贻误时机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处理。

4、齐抓共管，综合治理。要贯彻落实安全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努力从源头上查找隐患，寻找问题，力争把各类不安全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要根据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认真分析研究，制定新措施，运用各种行之有效的手段和方法，建立自我约束机制，配套完善各类预防体系，加大落实力度，努力实现安全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法制化的目标。

六、后期处置

1、由学校、市教育局、保险公司等有关部门负责，会同事故发生单位共同成立事故善后处理小组，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积极做好事故遇难者和伤员的补偿、治疗和家属安抚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2、由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组织、协调事故发生单位和有关部门筹集资金和物资。

3、由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依据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规定，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按规定时限提交调查报告，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及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具体措施。

4、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要认真总结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查找不足和教训，进一步修订、完善事故预案。

淄博四中诗歌节

暨大型诗歌朗诵会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总 则

(一) 工作目的。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制定学生大型集体活动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可以预防事故的发生，并保证师生充分了解发生重大事故时的安全措施，一旦发生事故，能够做到及时报警，自助自救，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

(二) 工作目标。健全完善系统、灵敏、科学、高效的事故控制处理网络，规范程序、靠实责任，促进安全事故和处理迈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最大限度的控制和减少事故，防止事态扩大，减少经济和人身安全损失。

(三) 编制依据和适用范围。本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诗歌节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

成员：总务处主任 总务处副主任 基建处主任 安全办公室主任 总务处职员

联系电话：5171271

职责：

组长：对全校大型集体活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总则。

副组长：负责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协调，一旦出现重大事故，负责控制事态及学校治安等工作。

相关部门职责：

政教处负责活动事故的预防。

总务处负责救护工作，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紧急救治工作、事故的卫生防疫、医疗救助。

三、预防和管理

1、建立和健全学生大型集体活动的档案和责任追究制度，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明确分工。

2、做好场地的安全检查。活动前，学校安排专人对活动设施和活动场地进行细致的安全检查，由总务处、政教处和体育组共同负责。

检查内容：活动场地的安全通道是否通畅，有无明显的指示标志、电器、线路、照明是否有老化现象，消防设施是否完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座椅、看台是否牢固，演出器材是否符合标准，场地的布置是否合理。不能存在丝毫侥幸心理，不能存有麻痹思想，必须警钟长鸣。

3、加强活动是的内部管理，各处室要严格纪律，高度重视学生的安全工作，参加活动的班主任为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班的安全管理工作，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4、学校在每次举办活动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如：交通安全、防火安全、饮食安全、会场安全增强学生的应急自护、群护能力，提高学生在参加集体活动的自我控制能力。

四、启动应急预案的程序

1、接到安全事故报告后，立即报告诗歌节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并启动本《预案》。

2、诗歌节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接到安全事故报告后，视具体情况立即报告上级部门，并根据事故性质、类别迅速派出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组织紧急救援。

3、领导小组成员接到命令后，要立即奔赴事故现场，在抢救过程中要相互协调，通力配合，对事故中的受伤人员及时抢救。抢救所需的物资和设备要保证快速到位。

4、领导小组各成员及现场工作人员必须服从领导，未经同意，任何人不得擅离岗位。

5、领导小组已确定的抢险方案，在未接到领导小组另行通知时，任何人不得变更。否则，影响抢救工作或再次造成事故的，按情节严肃处理。

五、应急处置

（一）火灾的紧急处理

1、在活动进行时要有专职人员负责巡视、检查，发现险情，及时报火警 119 并采取果断措施。

2、学校负责人员负责消防器材的使用，如是可控小火情，安保员必须可以熟练使用灭火器灭火。

3、出现火灾情况后，活动的带队教师要及时组织学员有序通过安全通道。如活动场地没有安全通道的要由带队教师选择安全的路线安全撤离。

4、学校负责人员应根据不同类别火灾，由消防部门统一指挥，协助消防部门正确选择扑救路线，控制火势蔓延，防止事态扩大。

5、学校负责人员要与医务室、公安、消防等部门配合，做好伤员救助、现场保卫，交通疏导等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进行顺利。

（二）传染病的紧急处理

1、举办活动时设立疫情报告值班室，值班教师为学校在的医务教师。并设有专门的隔离场地。

2、学生在参加活动时出现发热、头痛、关节酸痛、乏力、干咳、呼吸加速、气促等呼吸道症状时，带队教师要向学校管理部门报告，送隔离室隔离观察，由医务教师做应急处理。遇有危重情况，及时送医院抢救。

3、医院确认发现可能疫情报告，学校要在第一时间隔离和其接触过的教师和学生以免疫情大面积传播，同时由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长报告上一级组织。

（三）食品中毒事件应急预案

1、通报。发现食物中毒事故，立即通知医务室做好抢救准备，同时报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事故严重的报急救电话 120，召集医生紧急救护。

2、后勤负责车辆调度，把重病号送往医院抢救；学校有关教师要保护现场，组织事故调查，处理临时紧急任务。

3、保护现场，对可疑食物或有毒食物取样封存；留样的食物和现场取到样品送防疫部门进行技术鉴定：

4、分析原因，根据现场调查技术鉴定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确定食物中毒原因，吸取教训。

（四）意外伤害事故的处理预案

1、事故发生后，带队教师应当及时救助受伤学员，并告知学员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

2、事故发生后，带队教师应当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主管领导；属于重大事故的，主管领导应当在2小时内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并及时派人联系、指导、协助事故的处理。

3、事故发生后，学校主管领导应当及时调查事故原因，必要时，应当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证据，并请公安、卫生、保险公司等单位进行调查和处理。有关部门和单位、受伤害学员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调查取证、了解事故情况时，部门应当协助、配合，提供真实情况和证据。

4、对事故的处理，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方式解决，也可以按照自愿的原则，书面请求学校主管领导协调。经协调，当事人对事故处理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鉴定事故处理协议。学校主管领导自接到请求之日起超过30日，经协调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可以终止协调。当事人不愿协商、协调，或者经协商、协调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在事故处理过程中，不得扰乱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秩序。

5、事故处理结束后，处理事件的教师应当将事故处理结果书面报告学校主管领导及学校备案；对重大事故的处理结果，学校主管领导应当上报区教育局。对因违反学校纪律或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学生，学校应当对其批评和教育。

六、应急的保障

1、广泛宣传，统一认识。要认真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广泛宣传，全体动员，努力营造开展事故预防及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利氛围；要深刻认识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长期性，保持高度的思想警觉，强烈的责任感和常抓不懈的意识，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2、加强培训，提高技能。领导小组各工作人员要认真做好本职工作，做好学校安全工作人员的岗前训练工作，使其熟练各类安全工作的基本常识。

3、严明纪律，落实责任。各工作人员都要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履行职责，对安全事故救援行动迟缓、组织不力，贻误时机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处理。

4、齐抓共管，综合治理。要贯彻落实安全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努力从源头上查找隐患，寻找问题，力争把各类不安全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要根据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认真分析研究，制定新措施，运用各种行之有效的手段和方法，建立自我约束机制，配套完善各类预防体系，加大落实力度，努力实现安全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法制化的目标。

七、后期处置

1、由学校、市教育局、保险公司等有关部门负责，会同事故发生单位共同成立事故善后处理小组，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积极做好事故遇难者和伤员的补偿、治疗和家属安抚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2、由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组织、协调事故发生单位和有关部门筹集资金和物资。

3、由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依据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规定，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按规定时限提交调查报告，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及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具体措施。

4、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要认真总结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查找不足和教训，进一步修订、完善事故预案。

淄博四中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为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确保全校师生的人身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特制订本预案：

一、设立学校应急指挥中心

总指挥：校长

联系电话：5171271 5181658

副总指挥：全体校级干部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 全体班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学校办公室主任

成员：总务处主任 总务处副主任 基建处主任 安全办公室主任 总务处职员

工作职责：

1、负责学校应急工作的总指挥，指挥各组人员进入应急状态，实行救治患者，沟通上下信息，安定学生家长、安定社会和配合上级卫生部门、行政部门的调查工作。

2、向市教育局、卫生行政部门汇报，汇报内容如下：

(1) 突发事件的人数、发生时间、地点。

(2) 学校的校名、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3) 造成事故的单位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4) 目前状况和紧急处理措施。

(5) 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3、通知保险机构介入。

4、必要时报告公安和工商部门。

二、医疗救护组：

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员：总务处副主任、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1、按指挥部指令行事。

2、和附近医院取得联系，准备床位，应急救治。

3、联系救护车辆。

4、组织相应师生护送队，及时护送伤害、中毒等患者至医院救治。

5、随时向指挥中心汇报工作情况。

三、工作协调组

组长：分管安全副校长

副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级部主任 团委书记 安全办公室主任 办公室工作人员 校医负责人

工作职责：

1、接受指令。

- 2、联系学生家长，并陪送到医院。
- 3、做好安慰学生家长的工作，安定学生家长思想情绪。
- 4、做好接待工作。
- 5、随时向指挥中心汇报工作情况。

四、后勤组

组 长：分管后勤副校长

副组长：总务处主任（兼）

成 员：总务处副主任 总务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接受指令。
- 2、设置警戒线，规定隔离区域，保护现场。
- 3、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
- 4、向指挥中心汇报现场情况。

五、安全保卫组

组 长：安全办公室主任

成 员：全体保安

工作职责：

- 1、按指令办事。
- 2、保证校内秩序正常，指挥家长停放好车辆。
- 3、与有关部门联系。
- 4、保护好学校财产、教师人身等安全。
- 5、随时向指挥中心汇报现场情况。

六、财务组

组 长：财务室主任

成 员：财务室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按指令办事。
- 2、保证资金供应。
- 3、保证财务安全。
- 4、随时汇报工作情况。

七、预备组

组 长：分管电教副校长

组 员：电教组全体教师

工作职责：

- 1、按指令办事。
- 2、原地待命。

淄博四中学生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触电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尽可能降低事故损失，减小危害，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特制定此预案。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成员：全体中层以上干部、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总务处工作人员、摄影、摄像人员。

通讯联络组：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办公室工作人员

疏散引导组：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员：值班人员

医疗救护组：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员：总务处副主任、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

信息采集组：组长：政宣室主任

成员：摄影、摄像工作人员

三、处置程序

(一)发现人员触电应迅速采取措施使触电者脱离电源并迅速切断电源。未切断电源前，可用干竹竿、干木棒、木椅(凳)等绝缘器具使触电者脱离电源，不可赤手直接与触电者的身体接触。

(二)派专人看护现场，立即拨打120急救，并及时通知校医务室人员到现场进行临时急救。

(三)通知学校相关部门领导及电工组人员到场处置。

(四)疏散围观人员，保证现场空气流通，避免再次发生触电事故。

(五)临时急救方法：

1、触电者未失去知觉时，应安放在空气流通处安静休息。

2、触电者已失去知觉，但呼吸及脉搏均未停止时，应安放在平坦通风处所，解开衣裤，使其呼吸不受阻碍，同时用毛巾摩擦全身，使之发热。

3、触电者失去知觉呼吸困难，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切不可向触电者注射强心剂或泼冷水。

4、触电者呼吸及心脏跳动均已停止时，可能是假死，救护人员要坚持先救后搬的原则，应即刻进行人工呼吸或对心脏进行挤压救护直到经医生诊断确已死亡为止。

5、人工呼吸用口对口吹气效果较好。急救时，触电者的头部尽量后仰，鼻孔朝天，使舌根不阻塞气流，便于吹气急救。

淄博四中突发溺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防溺水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尽可能降低事故损失，减小危害，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特制定此预案。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成员：全体中层以上干部、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总务处工作人员、摄影、摄像人员。

通讯联络组：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办公室工作人员

疏散引导组：组长：政教处主任

成员：值班人员

医疗救护组：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员：总务处副主任、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

信息采集组：组长：政宣室主任

成员：摄影、摄像工作人员

三、溺水事件应急处理程序

1、对学生加强游泳安全教育，教育学生不到河边、池塘边玩耍，不得私自下河游泳，如确须到游泳场游泳的，必须经学校组织或家长带领。

2、让学生掌握有关防溺水、自救等知识，在紧急情况下，会进行简单的处理。

3、一旦发生学生溺水事件，应在第一时间内报警、组织施救，同时向当日学校带班领导和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报告。

4、如有伤者，应及时送最近医院救治。

5、通知家长，密切配合，共同救护。

6、组织调查、上报，处理相关事宜。

四、事故急救电话：

学校值班电话：5174847 5171271 5151042

报警电话：110

医疗救护电话：120

淄博四中学生每天 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体育活动安全，尽可能地减小因参加体育活动而带来的伤害，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结合《淄博市中小學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部副校长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全体班主任、全体体育教师

二、本预案所指的伤害事故包括：体育活动时因自身原因受伤、故意伤害、过失伤害、自身特异体质导致的伤害等。

三、伤害事故发生的范围为校园，时间包括：体育课、大课间集体活动、下午体育活动、学生自行参加的体育活动。

四、发生伤害事故后，教师、学生应尽快将受伤者送往学校卫生室或医院进行救治，并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告。

五、发生伤害事故后除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报告外，教学工作日应立即通知校医到场，采取简单救护措施，并通知班主任到场，现场课任教师在安排好本班学生后，立即参与救治工作，必要时，马上拨打“120”急救电话。

六、根据伤情，分别采取不同的救护方法：

(一) 伤情较轻。由班主任负责，尽快治疗，必要时通知家长将学生带回进一步治疗。

(二) 伤情一般。在通知家长到校的同时，由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一同陪同学生前往医院救治。

(三) 病情危急。在通知家长的同时，校医应立即向“120”救护中心求助，在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的陪同下，送医院抢救。

(四) 非教学工作日，学校值班领导和教师参照以上情况执行。

七、救护医院的选择采取就近原则，即送往离学校最近的医院，家长或医院要求送往（转往）其他医院，学校应要求对方出具书面申请，留作备案。

八、如果在校内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采取急救措施的同时，第一时间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由校医保护好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事宜的调查。

九、学校平时应加强对学生参加各类体育活动相关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十、突发伤害事故发生后，班主任、职能部门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如果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

十一、在处理突发伤害事故过程中，学校应坚持救人第一的原则，学校集中人、财、物力参与救护，责任追究等事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淄博四中预防 9.18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灾害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省、市、区有关以钓鱼岛为焦点的学校安全维稳工作会议精神及文件要求，为确保学校安全、稳定的大局，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领导班子成员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全体班主任、行政值班人员、全体任课教师、全体门卫、政教处工作人员、卫生室工作人员、值日班长。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教育、群防群治”的原则，把学校慰问工作纳入到学校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分工合作，齐抓共管，不断提高全体师生对敏感事件的政治敏锐性和应急处置能力，为全校师生营造了一个安全、安静、和谐、健康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二）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理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灾害的发生，将事故灾害降到最低程度。

四、应急措施

（一）做好宣传工作。利用国旗讲话、班主任会、班会、展板、校园网、广播等形式不断地做好对全体师生的教育宣传工作。理性表达自己的爱国热情，不组织、不参加各类非法集会。

（二）严格全体师生请假制度。对申请请假的教职员工和学生严格审查，查明请假事由，物极特殊情况不予准假。

（三）对全体师生实行全天候考勤制度。各处室、各级部、班主任、任课教师随时做好对全体师生的考勤，如出现师生无故离岗、旷课等情况，应在第一时间内向学校有关部门汇报。

（四）做好双休日及节假日的跟踪监控工作。教育全体师生，双休日及节假日期间合理安排好休息与郊游，注意人身安全，按照四-（一）的相关要求自我约束好自己的一言一行；印发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班主任给家长打电话等家校联合形式，共同做好对学生的正面爱国教育工作。

（五）学校网络负责人时刻关注网上相关信息，如发现异常，及时向学校报告。

（六）坚持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必要时马上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七）加强对学生及教职员工中活跃人员的监控。

（八）严格执行“来客登记盘问制度”。对校外来访人员首先电话联系被访人，然后认真履行登记手续，经审查、核实后方可放行，严禁一切社会闲杂人员进入校园。

（九）严格执行学生出入门制度。学生在校期间及出入校门时要规范佩戴学生证，如确需出校门者，须持有班主任或政教处主任出具的请假条并经门卫审查、登记后方可出校门。

（十）注重加强对学生宿舍的管理。宿舍管理人员要经常性地巡视宿舍及周边区域，如发生突发事件，及时处理和汇报，每天做好 24 小时值班记录，与次日早反馈给学校。

（十一）如出现我校师生组织、参加非法集会、游行等不理性行为，学校主要领导、级部领导、班主任在第一时间赶往现场，必要时，马上通知学生家长，共同做好对参与人的引导、教育工作，并在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

淄博四中学生干部暑期夏令营应急预案

一、总则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制定学生大型集体活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可以预防事故的发生，并保证师生充分了解发生重大事故时的安全措施，一旦发生事故，能够做到及时报警，自助自救，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本预案适用于《淄博四中学生干部暑期夏令营》活动（以下简称活动）。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成立活动应急处置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组长：分管副校长

副组长：团委书记 政教主任

成员：安办主任 安办副主任 级部主任 级部副主任

领导小组联系电话：

13053341078 15624495666

职责：

组长：对活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总则。

副组长：负责活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协调，一旦出现重大事故，负责控制事态发展、指导现场紧急救治、报警等工作。

三、预防和管理

1、建立活动档案和责任追究制度，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明确分工。

2、做好活动环境的安全检查。在活动前，领导小组对活动设施和活动场地等进行细致的安全检查。检查内容：活动场地的安全通道是否通畅，有无明显的指示标志、电器、线路、照明是否有老化现象，消防设施是否完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座椅、看台是否牢固，场地的布置是否合理等。不能存在丝毫侥幸心理，不能存有麻痹思想，必须警钟长鸣。

3、加强活动时的内部管理，各活动小组，在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要严格纪律，提高安全意识，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4、学校在活动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如：交通安全、防火安全、饮食安全、会场安全等，增强学生的应急自护、群护能力，提高学生在参加集体活动时的自我控制能力。

四、启动应急预案的程序

1、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立即报告领导小组，并启动本《预案》。

2、领导小组接到安全事故报告后，根据事故性质、类别迅速派出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组织紧急救援。必要时，立即报警，并报告上级部门。

3、领导小组成员接到通知后，要立即奔赴事故现场，在抢救过程中要相互协调，通力配合，对事故中的受伤人员及时抢救。

4、领导小组各成员及现场工作人员必须服从领导，未经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离岗。

5、领导小组已确定的抢险方案，在未接到领导小组另行通知时，任何人不得变更。否则，影响抢救工作或再次造成事故的，按情节严肃处理。

五、应急处置

（一）交通事故的紧急处理

一旦发生交通事故，领导小组成员立即进行现场救治，事故严重的，立即拨打“120”医疗救

护电话，或送医院抢救。

（二）火灾的紧急处理

1、在活动进行时要有专职人员负责对现场及周边进行巡视、检查，发现险情，及时报火警 119，并采取果断措施。

2、一旦发生火灾，领导小组成员要及时对学生进行疏散，组织学生有序通过安全通道。

（三）传染病的紧急处理

1、举办活动时，领导小组要准备好充足的医疗用品。

2、学生在参加活动时出现发热、头痛、关节酸痛、乏力、干咳、呼吸加速、气促等呼吸道症状时，领导小组要及时进行现场救治，必要时，立即拨打“120”医疗救护电话，或直接送医院抢救。

（四）食物中毒事件应急预案

出现食物中毒事故，领导小组成员立即进行现场救治，事故严重的，立即拨打“120”医疗救护电话，或送医院抢救。

（五）意外伤害事故的处理预案

事故发生后，领导小组成员应当及时救助受伤学员，事故严重的，立即拨打“120”医疗救护电话，或送医院抢救。

六、应急保障

1、广泛宣传，统一认识。要认真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广泛宣传，全体动员，努力营造开展事故预防及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利氛围；要深刻认识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长期性，保持高度的思想警觉，强烈的责任感和常抓不懈的意识，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2、严明纪律，落实责任。领导小组各成员要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履行职责，对安全事故救援行动迟缓、组织不力，贻误时机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处理。

3、齐抓共管，综合治理。要贯彻落实安全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努力从源头上查找隐患，寻找问题，力争把各类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淄博四中艺体特长生招生测试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测试期间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安全事故，为确保全体考生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各类突发安全事故。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成立艺体招生测试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教学副校级领导

成员：办公室主任 教务处主任 政教主任 总务主任 政教副主任 级部主任 总务副主任 安办主任 安办副主任 校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教务处主任

成员：教务处副主任 教务处职员

联系电话：5174831

（二）工作职责

（1）考前负责对本考点的安全隐患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2）负责对考生、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全面负责本考点及周边突发安全事件的报告和应急处置工作。如安全突发事件发生时（交通、饮食、考生受伤等）负责维持事故现场的秩序；控制现场事态；与消防、公安、交通、卫生部门密切合作，及时组织救助受伤人员。

（3）负责组织考生安全测试，筹备、检查、落实考试期间防意外伤害、交通、饮食等方面的安全工作。

（三）设立应急处置职能组

1、医疗救护组

组长：政教主任

成员：校医 公务车司机

工作职责：

（1）与附近医院取得联系，准备床位，应急救治。

（2）联系救护车辆。

（3）组织相应师生护送队，及时护送伤害、中毒等患者至医院救治。

（4）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2、工作协调组

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团委书记 政教处副主任 级部主任

工作职责：

（1）接受指令。

- (2) 联系学生家长，并陪送到医院。
- (3) 做好安慰学生家长的工作，安定学生家长思想情绪。
- (4) 做好接待工作。
- (5) 随时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3、后勤组

组长：总务主任

成员：总务副主任 总务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 接受指令。
- (2) 设置警戒线，规定隔离区域，保护现场。
- (3) 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
- (4) 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4、安全保卫组

组长：安办主任

成员：安办副主任 全体保安

工作职责：

- (1) 按指令办事。
- (2) 保证校内秩序正常，指挥家长停放好车辆。
- (3) 与有关部门联系。
- (4) 保护好学校财产、教师人身等安全。
- (5) 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三、测试前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一) 建立制度

1、建立和健全学生大型集体活动的档案和责任追究制度，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明确分工。组织召开安全工作人员及考务人员培训会，提出安全工作要求。

2、学习《高中段招生艺体测试应急预案》，传达市、区教育局艺体测试工作要求。

(二) 检查考试场地、器材安全情况

测试前，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实地检查本考点场地设施、器材安全和考点布局，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整改。

检查内容包括：活动场地的安全通道是否通畅，有无明显的指示标志、电器、线路、照明是否有老化现象，消防设施是否完备、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座椅、看台是否牢固，测试器材是否符合标准，场地的布置是否合理。不能存在丝毫侥幸心理，不能存有麻痹思想，必须警钟长鸣。

(三) 加强对考生的安全教育

测试前，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如：交通安全、防火安全、饮食安全、意外伤害安全等，增强学生的应急自护、自救能力，提高学生在测试过程中的自我控制能力。

四、考试期间建立安全防范系统

(一) 加强学校大门的警卫工作，安排四名门卫值班，校内安排四名门卫不间断的巡查整个校

园，严防社会闲杂人员、学生家长等进入校园影响考试秩序。严禁无关人员进入考场。

(二) 除检录时，其他考生在休息区或指定区域等候。安全工作人员协助考务人员维持秩序，防止考生发生拥挤、打架斗殴等情况的发生，维护好考场秩序。

(三) 本考点安排好医护人员，救护车（鲁 CA2093）全天值守，加强对考生的医护救助。

五、预防和处理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措施

考试期间一旦发生突发性事件，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立即及时了解和析事件的起因和发展态势，采取措施控制事件的持续发展和影响范围，将损失降低到最小限度。必要时，向市、区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一) 考生出现挫伤、扭伤、肌肉拉伤等一般性损伤时，各测试组监考员要立即报告，请医务人员到现场医治。

(二) 考生出现剧烈呕吐、眩晕、骨折、休克等较重症状时，采取以下措施：

1、监考员立即向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其它成员按分工立即进入应急工作状态。必要时，向市、区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2、领导小组立即派医护人员到现场救护。

3、考点医护人员负责与医院联系，做好抢救的准备工作。

4、领导小组立即联系安排救护车和人员护送伤者到医院救治。必要时拨打 120，请求医疗紧急救护。

5、考生是否继续测试由学校体育考试领导小组决定。

(三) 发生交通事故时，应在第一时间拨打 120（急救电话）122 交通报警，同时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妥善处理。

(四) 发生食物中毒事故时，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工作，稳定考生的情绪，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处理。

(五) 学校安全领导小组始终保证通讯联络的畅通。

联系电话：5171271

学业水平考试安全工作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学业考试期间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安全事故，为确保全体考生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各种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二、组织机构

成立考点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教学副校级领导

成员：办公室主任 教务处主任 政教主任 总务主任 政教副主任 级部主任 总务副主任
安办主任 安办副主任 校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教务处主任

成员：教务处副主任 教务处职员

联系电话：5174831

工作职责：

（一）负责考点应急工作的总指挥，指挥各组人员进入应急状态，实行救治患者，沟通上下信息，安定学生家长、安定社会和配合上级卫生部门、行政部门的调查工作。

（二）如发生不确定安全事故，马上向淄川区初中学业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必要时，向公安和工商部门报告，通知保险机构介入。

汇报内容如下：

- 1、突发事件的人数、发生时间、地点。
- 2、考点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 3、造成事故的单位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 4、目前状况和紧急处理措施。
- 5、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三、工作要求

（一）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二）考点后勤部门负责对学校建筑、楼梯扶手、体育设施、消防器材、电器、线路等进行学业考试前的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四、设立应急处置职能组

1、医疗救护组

组长：政教主任

成员：校医 公务车司机

工作职责：

- (1) 与附近医院取得联系，准备床位，应急救治。
- (2) 联系救护车。
- (3) 组织相应师生护送队，及时护送伤害、中毒等患者至医院救治。
- (4) 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2、工作协调组

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团委书记 政教处副主任 级部主任

工作职责：

- (1) 接受指令。
- (2) 联系学生家长，并陪送到医院。
- (3) 做好安慰学生家长的工作，安定学生家长思想情绪。
- (4) 做好接待工作。
- (5) 随时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3、后勤组

组长：总务主任

成员：总务副主任 总务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 接受指令。
- (2) 设置警戒线，规定隔离区域，保护现场。
- (3) 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
- (4) 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4、安全保卫组

组长：安办主任

成员：安办副主任 全体保安

工作职责：

- (1) 按指令办事。
- (2) 保证校内秩序正常，指挥家长停放好车辆。
- (3) 与有关部门联系。
- (4) 保护好学校财产、教师人身等安全。
- (5) 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高考安全工作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应急预案是应对突发事件，杜绝事故发生，控制事故发展，降低事故损失的有效措施。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公共安全应急预防工作要求及《山东省中小学校学生人身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办法》的规定，结合高考考试期间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安全事故，为确保全体考生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本预案适用于各种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二、组织机构

成立考点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教学副校级领导

成员：办公室主任 教务处主任 政教主任 总务主任 政教副主任 级部主任 总务副主任
安办主任 安办副主任 校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教务处主任

成员：教务处副主任 教务处职员

联系电话：5174831

工作职责：

（一）负责考点应急工作的总指挥，指挥各组人员进入应急状态，实行救治患者，沟通上下信息，安定学生家长、安定社会和配合上级卫生部门、行政部门的调查工作。

（二）如发生不确定安全事故，马上向淄川区初中业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必要时，向公安和工商部门报告，通知保险机构介入。

汇报内容如下：

- 1、突发事件的人数、发生时间、地点。
- 2、考点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 3、造成事故的单位名称、责任人、地点和联系电话。
- 4、目前状况和紧急处理措施。
- 5、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三、工作要求

（一）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按照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及时控制局面，努力杜绝事故的发生，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二）考试过程中与突发紧急情况，按照预案疏散撤离路线撤离至考点避难区域，监考老师负责清点人数。全体考试服务人员听从主考指示。

（三）考点后勤部门负责对学校建筑、楼梯扶手、体育设施、消防器材、电器、线路等进行学业考试前的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

四、设立应急处置职能组

（一）医疗救护组

组长：藤超

成员：孙玲、卫生室工作人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与附近医院取得联系，准备床位，应急救治。
- 2、联系救护车辆。
- 3、组织相应师生护送队，及时护送伤害、中毒等患者至医院救治。
- 4、随时向指挥中心汇报工作情况。

（二）工作协调组

组长：翟新国（兼）

成员：陶宗峰 贾庆峰 苏同霖 乔宏伟 崔焰昌 张海波 牛余宁

工作职责：

- 1、接受指令。
- 2、联系学生家长，并陪送到医院。
- 3、做好安慰学生家长的工作，安定学生家长思想情绪。
- 4、做好接待工作。
- 5、随时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情况。

（三）后勤组

组长：贾庆峰（兼）

成员：总务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 1、接受指令。
- 2、设置警戒线，规定隔离区域，保护现场。
- 3、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
- 4、向考点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四）安全保卫组

组长：崔焰昌

成员：全体保安

工作职责：

- 1、按指令办事。
- 2、保证校内秩序正常，指挥家长停放好车辆。
- 3、与有关部门联系。
- 4、保护好学校财产、教师人身等安全。
- 5、随时向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情况。

淄博四中学生校园体育活动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体育活动安全，尽可能地减小因参加体育活动而带来的伤害，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结合《淄博市中小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班子成员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全体班主任、全体体育教师

二、本预案所指的伤害事故包括：体育活动时因自身原因受伤、故意伤害、过失伤害、自身特异体质导致的伤害等。

三、伤害事故发生的范围为校园，时间包括：体育课、大课间集体活动、下午体育活动、学生自行参加的体育活动。

四、发生伤害事故后，教师、学生应尽快将受伤者送往学校卫生室或医院进行救治，并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告。

五、发生伤害事故后除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报告外，教学工作日应立即通知校医到场，采取简单救护措施，并通知班主任到场，现场课任教师在安排好本班学生后，立即参与救治工作，必要时，马上拨打“120”急救电话。

六、根据伤情，分别采取不同的救护方法：

(一) 伤情较轻。由班主任负责，尽快治疗，必要时通知家长将学生带回进一步治疗。

(二) 伤情一般。在通知家长到校的同时，由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一同陪同学生前往医院救治。

(三) 病情危急。在通知家长的同时，校医应立即向“120”救护中心求助，在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的陪同下，送医院抢救。

(四) 非教学工作日，学校值班领导和教师参照以上情况执行。

七、救护医院的选择采取就近原则，即送往离学校最近的医院，家长或医院要求送往（转往）其他医院，学校应要求对方出具书面申请，留作备案。

八、如果在校内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采取急救措施的同时，第一时间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由校医保护好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事宜的调查。

九、学校平时应加强对学生参加各类体育活动相关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十、突发伤害事故发生后，班主任、职能部门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如果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

十一、在处理突发伤害事故过程中，学校应坚持救人第一的原则，学校集中人、财、物力参与救护，责任追究等事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淄博四中学生体育专业队训练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体育活动安全，尽可能地减小因参加体育活动而带来的伤害，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结合《淄博市中小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专项督导检查的通知》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全体班子成员

成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全体班主任、全体体育教师

二、本预案所指的伤害事故包括：体育活动时因自身原因受伤、故意伤害、过失伤害、自身特异体质导致的伤害等。

三、伤害事故发生的范围为校园，时间包括：体育课、大课间集体活动、下午体育活动、学生自行参加的体育活动。

四、发生伤害事故后，教师、学生应尽快将受伤者送往学校卫生室或医院进行救治，并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告。

五、发生伤害事故后除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报告外，教学工作日应立即通知校医到场，采取简单救护措施，并通知班主任到场，现场课任教师在安排好本班学生后，立即参与救治工作，必要时，马上拨打“120”急救电话。

六、根据伤情，分别采取不同的救护方法：

(一) 伤情较轻。由班主任负责，尽快治疗，必要时通知家长将学生带回进一步治疗。

(二) 伤情一般。在通知家长到校的同时，由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一同陪同学生前往医院救治。

(三) 病情危急。在通知家长的同时，校医应立即向“120”救护中心求助，在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的陪同下，送医院抢救。

(四) 非教学工作日，学校值班领导和教师参照以上情况执行。

七、救护医院的选择采取就近原则，即送往离学校最近的医院，家长或医院要求送往（转往）其他医院，学校应要求对方出具书面申请，留作备案。

八、如果在校内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采取急救措施的同时，第一时间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由校医保护好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事宜的调查。

九、学校平时应加强对学生参加各类体育活动相关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十、突发伤害事故发生后，班主任、职能部门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如果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

十一、在处理突发伤害事故过程中，学校应坚持救人第一的原则，学校集中人、财、物力参与救护，责任追究等事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淄博四中校舍安全管理制度

为全面贯彻国家、省、市各级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彻底消除学校安全隐患，结合本校的工作实际，特制定我校校舍安全检查制度。

一、指导思想

以学校安全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安全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思想，要以对学生人身安全极端负责的态度，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从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切实增强作好学校安全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全面加强学校的安全检查、整治工作。

二、成立学校校舍检查的领导机构和职能部门

为使学校安全检查、整治工作顺利开展，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的学校校舍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总务处、政教处为校舍安全检查的职能部门，成员包括食堂、实验室、电脑室、图书室等管理员，各成员进行分工，具体负责对校舍安全检查的具体工作。

三、检查的范围

为学校教学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其中包括道路、围墙、食堂、配电房、实验室、电脑室、仓库、车棚等各项建筑设施。

四、安全检查内容及措施

学校建立安全工作自检制度，定期检查重点部位如校舍、食堂、锅炉房等基础设施，随时关注情况变化，认真做好记录备案。

1、校园校舍管理工作

严格执行自检，做好校园校舍检查记录。

2、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工作

结合上级安全工作要求，学校要检查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如发现问题，要及时与领导沟通协调，采取必要措施及时进行处理。门卫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做好来访人员登记，查对确实有事的学生的离校问题，必须有班主任老师的批条，方可离校。

3、防火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有关要求，要重点检查如锅炉房、食堂、等各项用电是否存在火灾隐患，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校内要有明显的禁烟标志，消防器材必须保管完好，数量、布局合理，消防用水管道通畅；安全通道必须有明显疏散指示标志，疏散通道不得关闭、堆放物品，保证学生学习、就餐、住宿期间能够安全疏散；楼内应急灯性能良好，疏散指示标志指示方向正确，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灯不得有遮挡、覆盖现象。

4、值班、值宿工作

值班、值宿人员要高度负责，记录要及时准确，对学校重点部位掌握清楚，并加强巡逻。在值班室明显位置要张贴火警、盗警、派出所电话、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等。

5、食堂卫生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长春市教育局下发的《〈中小学食堂标准〉》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如校领导日常检查制度、食品卫生安全制度、学生食堂管理制度、消毒制度等。严格控制进货渠道，杜绝劣质食品进入校园，从源头上做好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工作。

6、体育设施安全工作

根据《〈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规定，体育场馆和器材要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要建立使用管理制度，有领导小组，有专人负责，对场馆、器材的安全要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并认真做好记录。

总务后勤部门应对校舍进行经常性的维修保养工作，以确保安全使用。除特殊安全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排除外，一般的校舍维修应安排在暑假或寒假进行。校舍维修应按实际情况分为小修、中修或大修。维修计划应经学校领导同意并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重大维修项目必须履行质监部门或有权部门参与的验收手续。特大维修应进行公开招投标并实行工程监理。

五、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全校教职员员工要充分认识学校安全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做好长期作战的准备，坚持警钟常鸣。常抓不懈，不能时紧时松、时冷时热。

2、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学校建立领导小组，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由领导小组负责安全工作的检查、落实工作，并综合全校作好安全工作，健全责任制度，明确分工，层层落实责任，做到安全工作事事有人抓，处处有人管，不留任何死角。

3、实行一票否决制。对学校安全工作检查、整改不力的教职员员工取消年终先进的评比资格。

4、发生安全问题要及时上报。学校安全工作由校长负责，如发生安全事故，要在第一时间上报，做到及时、详细、真实，不得瞒报、迟报、漏报或虚报。

5、认真执行安全检查工作制度

为及时查处安全隐患，学校特制定安全举报投诉查处制度，并在学校设立举报电话：5174805
领导小组副组长：路恒云

淄博四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指在学校内突然发生,可能造成师生员工身体健康严重伤害的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群体性异常反应、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的公共卫生事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目标:

- 1、普及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范意识。
- 2、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不发生及在校园蔓延。

二、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宣传普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检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在县教育局、卫生局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领导小组,落实校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治工作。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的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三、组织管理

(一) 组织机构

组 长: 校长

副组长: 全体副校长

组 员: 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政教处、教务处、总务处工作人员。

(二) 学校职责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当地政府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治应急预案制订本校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治责任制,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各项突发事件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3、广泛深入地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师生员工的科学防病能力。

4、建立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和传染病流行期间的晨检制度,及时掌握师生的身体状况,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表现的师生,应及时督促其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5、开展校园环境整治和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后勤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学校教室、宿舍、食堂、厕所及其他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6、确保学生喝上安全饮用水。

7、及时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和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食物留存等工作。

四、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

(一) 责任报告单位和责任报告人

责任报告单位：淄博四中

责任报告人：校长

(二) 突发事件报告

1、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公共卫生报告程序，学校一旦发生集体性食物中毒、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暴发、以及其他突发卫生事件时，相关知情教师或部门应立即向学校校长室报告，学校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报告，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应在2小时内用书面传真形式（或电话）向县教育局报告，并同时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集体食物中毒事件向区卫生监督所报告）。

2、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3、在学校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实行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并确保信息畅通。

五、应急处置措施

(一) 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IV级）的应急反应

1、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后，现场的教职员工应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责任报告人及学校领导。学校领导接到报告后，必须立即赶赴现场组织实施以下应急措施：将有关情况报告当地教育、卫生行政部门；拨打120急救电话，对中毒或患病人员进行救治；追回已出售的可疑食品或物品，或通知有关人员停止食用可疑中毒食品、停止使用可疑的中毒物品。

2、停止出售和封存剩余可疑的中毒食品和物品；控制或切断可疑水源。

3、与中毒或患病人员家长、家属进行联系，通报情况，做好思想工作，稳定其情绪。

4、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封锁和保护事发现场，对中毒食品、物品等取样留验，对相关场所、人员进行致病因素的排查，对中毒现场、可疑污染区进行消毒和处理，对与鼠疫、肺炭疽、霍乱、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病人有密切接触者实施相应的隔离措施；或配合**部门进行现场取样，开展侦察工作。

5、对学校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报告主管部门和教育、卫生行政部门以及当地政府，并请求支持和帮助；在学校适当的范围通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基本情况以及采取的措施，稳定师生员工情绪，并开展相应的卫生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师生员工的预防与自我保护意识。

6、严格执行进出校门的管理制度。

(二) 较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III级）的应急反应

除按照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反应要求，组织实施应急措施以外，还应按照当地政府和上级教育、卫生行政部门的统一部署，落实其他相应的应急措施。

(三) 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II级）的应急反应

除按照较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反应要求，组织实施相应的应急措施以外，应在当地政府

的统一指挥下，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落实有关控制措施；信息报告人每天应按要求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进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进程报告。

（四）特别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I级）的应急响应

除按照严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响应要求，组织实施相应的应急措施以外，信息报告人每天应按要求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进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进程报告。

（五）联络、教育与接待家长、后勤支援等应急响应过程的各工作与校园踩踏事故应急预案同。

六、应急保障

学校要安排必要的经费，用于增添相关设备，配备所需物资，改善学校卫生基础设施和条件，尤其是改善学生食堂、厕所、宿舍卫生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卫生的饮用水和洗漱设施，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给予充分的保障，确保学校公共卫生防控措施的落实。

八、善后与恢复工作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

1、会同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

2、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性质及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应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3、对突发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的卫生隐患问题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意见进行整改。加强经常性的宣传教育，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

4、尽快恢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对因传染病流行而致暂时集体停课，必须对教室、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因传染病暂时停学的学生，必须在恢复健康，并经有关卫生部门确定没有传染性后方可复学；因水源污染造成传染病流行的学校，其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九、责任追究

学校有关部门对所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对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报告、调查、控制和处理过程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淄博四中危化物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一) 事故应急处理指挥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副校长

组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政教处、教务处、总务处工作人员。

职责：

1、对危险化学品万一发生火灾、泄露、丢失等意外情况，指挥中应视具体情况迅速组织各相关人员成立应急小组，制定相关措施。

2、保障各种应急物品、器材及所需资金。

3、全面负责各种突发事故的处理；协调各小组的工作，人员配备、监督、检查小组职责落实情况。

4、组织成员学习相关知识，明确各小组的职责，不断提高成员防范应急能力。

5、紧急呼救电话：巡警 110 急救 120 火警 119

(二) 抢救组

组长：总务处主任

成员：总务处、卫生室全体工作人员

职责：发生大的事故后，要保障对外界的联络畅通，并掌握所有成员的通讯方式，最大限度地利用高科技手段迅速做到上通、下达，同时应做好救灾组织与预先人员之间、救灾组织与上级领导和兄弟单位之间的信息，同时当通讯系统被破坏时做好利用其他方式进行联络的可能性。发生事故后对伤势较重的人员要做好与附近医院的联系，并保证急救药品和设施的齐全与良好，同时对危险化学品的物、化性质要逐一了解，并对可能造成的伤害要有相应的抢救措施。

二、危险化学品急救措施

在实验室中发生人身中毒时，必须采取急救措施，应先行急救，再送医院治疗。

(1) 吸入毒气：将其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冬天注意保暖），让中毒者昔日新鲜空气，如轻度中毒者会较快恢复正常，如果发生昏迷休克，可给中毒者做人工协助呼吸，保持安静，注意保暖。

(2) 消化道误服中毒应立即洗胃，使中毒者呕吐。常用的洗胃液是食盐水、肥皂水，3—5%的碳酸氢钾溶液或 1:50 的高锰酸钾溶液（千万不能太浓，防止灼伤胃粘膜）。洗胃液要大量喝，边喝边使中毒者呕吐。如果没有洗胃液，可以引用大量温开水，冲淡毒物并使中毒者呕吐。洗胃药反复进行多次，直到洗胃中基本没有毒物，然后再服解毒剂。常用的有生蛋清、牛奶、淀粉糊、面汤等。主要毒物的毒性症状及其急救措施。

三、善后处理调解要求

(一)、事故发生后，应对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涉及的人员和事故的性质进行全面的调查，形成完整的书面材料，并向上级有关部门呈报。

(二)、动员各种力量，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措施，稳定受伤者家人的思想情绪，会同有关方面协商确定善后处理方案。

(三)、对受伤者进行全面彻底的治疗，务求对受伤者的伤害降低到最低限度。

(四)、召开事故分析会，研究落实整改措施，杜绝事故的再次发生。

淄博四中学生实验课伤害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一、组织机构

(一) 事故应急处理指挥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分管副校长

组员：全体中层干部、校医、卫生室工作人员、校内保安、行政值班人员、值班教师(任课教师、值日班长)、门卫、政教处、教务处、总务处工作人员。

二、伤害事故的发生

学生在实验室操作不当或者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中毒、爆炸、触电、灼伤、割伤等伤害。

三、处置措施

1、任课教师马上稳定全班学生情绪，迅速把受伤学生送到学校医务室。

2、医务室教师马上视学生受伤伤害程度，马上报校长室或总务处，伤轻者医务室自己处理，重者马上联系车辆或打120叫救护车直送蓬莱镇中心医院。

3、同时马上向班主任联系及家长联系，医务室教师或者班主任、总务处人员陪同马上送医院，叫学生家长马上到医院急诊室。

4、在学生治疗期间，医务教师等一定要陪学生治疗结束。或等家长到来，向学生家长说明伤害发生情况、伤害程度，以及医生嘱咐的怎样服药、护理。

5、向医务教师学生投保单位报告情况，保证落实学生医疗保险。

四、事故的预防

为了尽可能减少和杜绝物理实验中的伤害事故，应以预防为主。我们可针对发生隐患的各种主要因素分别采取相应的措施。

1、切实加强实验教学

学生的操作不当是引起实验事故最主要、最常见的原因。因此我们必须在教学中加强对学生的实验指导、分析，加强对学生实验操作能力的培养和训练，尤其要加强实验基础知识、基本操作方法的的教学。在现场的实验教学中，教师要讲清楚正确的实验步骤、注意事项。学生在动手操作时，教师要加强巡视，注意对实验能力较差学生的观察和指导，以免事故发生，或及时把事故消灭在萌芽之中。

2、加强实验室的管理

(1)按照有关规定，配齐配好专职教师，不得任意减少编制。

(2)专职必须具备必要的实验课的有关知识，且经过一定的专业培训，符合上岗要求。

(3)各实验室必须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照章办事。

(4)定期对专职教师进行安全教育，定期对实验器材进行安全检查。

(5)定期对实验室的各种硬件设施如电线、煤气、开关、插头等进行安全检查。

淄博四中音乐教室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艺术活动安全，尽可能地减小因参加艺术活动而带来的伤害，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全体副校长

成员：总务处主任、政教处主任、团委书记、艺术教研组长、级部主任、安办主任、总务处副主任、全体班主任、全体专业辅导教师

二、伤害事故范围。本预案所指的伤害事故包括：学生进行艺术活动时因自身原因受伤、故意伤害、过失伤害、自身特异体质导致的伤害等。

三、伤害事故发生的范围为艺术楼。时间包括：艺术课、大课间集体活动、下午艺术专业队训练活动、学生自行参加的艺术活动。

四、发生伤害事故后：教师、学生应尽快将受伤者送往学校卫生室或医院进行救治，并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告。

五、发生伤害事故后除向学校有关职能部门报告外：教学工作日应立即通知校医到场，采取简单救护措施，并通知班主任到场，现场课任教师在安排好本班学生后，立即参与救治工作，必要时，马上拨打“120”急救电话。

六、根据伤情，分别采取不同的救护方法：

(一) 伤情较轻。由班主任负责，尽快治疗，必要时通知家长将学生带回进一步治疗。

(二) 伤情一般。在通知家长到校的同时，由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一同陪同学生前往医院救治。

(三) 病情危急。在通知家长的同时，校医应立即向“120”救护中心求助，在学校领导、校医与班主任的陪同下，送医院抢救。

(四) 非教学工作日，学校值班领导和教师参照以上情况执行。

七、救护医院的选择采取就近原则，即送往离学校最近的医院，家长或医院要求送往（转往）其他医院，学校应要求对方出具书面申请，留作备案。

八、如果在校内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采取急救措施的同时，第一时间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由校医保护好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事宜的调查。

九、学校平时应加强对学生参加各类体育活动相关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十、突发伤害事故发生后，班主任、职能部门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如果发生重大伤害事故，学校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内到场。

十一、在处理突发伤害事故过程中，学校应坚持救人第一的原则，学校集中人、财、物力参与救护，责任追究等事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